



福建省人民政府公报

GAZETTE OF FUJIAN PROVINCIAL
PEOPLE'S GOVERNMENT

2013

第15期（总第625期）

福建省人民政府公报

(旬刊)

福建省人民政府

2013年第15期(总第625期)

2013年5月30日出版

目 录

■ 省政府文件

- 3 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下达2013年淘汰落后产能目标任务的通知
- 34 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沈海高速公路泉州晋江机场连接线二期工程及拆迁安置建设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的批复
- 35 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平潭2013年度第二批次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的批复

■ 省政府办公厅文件

- 36 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开展“十二五”规划中期评估工作的通知

编辑委员会

主 任:刘道崎
常务副主任:檀云坤
副 主 任:詹志洁
陈子舟
张 猛
委 员:
邹 平 张日虹
朱汉民 黄文辉
沈诏坤 吴友才
陈仪代 高阿财
韩康平 姚植华
蔡梅生

主 编:邹 平
副 主 编:项良明
责 任 编 辑:郑成庚

编辑出版:

福建省人民政府公报室

电话(TEL):

(0086-591)87802525

(0086-591)87802804

传真(FAX):

(0086-591)87826432

网址(URL):

<http://www.fj.gov.cn/gazette>

地址(ADD):

福州市华林路76号

省政府办公大楼404室

邮编(P.C):350003

刊号:ISSN 1672-2825

CN35-1263/D

英文翻译:

福州文桥翻译服务有限公司

GAZETTE OF FUJIAN PROVINCIAL PEOPLE'S GOVERNMENT

FUJIAN PROVINCIAL PEOPLE'S GOVERNMENT

No.15,2013(Serial No.625)

Published on 5.30,2013

CONTENTS

Documents of Fujian Provincial People's Government

- 3 Circular of Fujian Provincial People's Government on Assigning the Task of Eliminating Backward Production Capability in 2013
- 34 Written Reply of Fujian Provincial People's Government on Land Transferred from Agricultural Use and Laid under Expropriation for Construction of Second Phase Project of Connecting Line as well as Facilities Resettlement of Quanzhou Jinjiang Airport of Shenyang - Haikou Expressway
- 35 Written Reply of Fujian Provincial People's Government on the Second Batch of Land Transferred from Agricultural Use and Laid under Expropriation in Pingtan in 2013

Documents of the General Office of Fujian Provincial People's Government

- 36 Circular of the General Office of Fujian Provincial People's Government on Carrying out Interim Evaluation of "the Twelfth Five-year Program"

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下达2013年 淘汰落后产能目标任务的通知

闽政〔2013〕27号

各市、县(区)人民政府,平潭综合实验区管委会,省人民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大企业,各高等院校:

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淘汰落后产能工作的通知》(国发〔2010〕7号)及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下达2013年19个工业行业淘汰落后产能目标任务的通知》(工信部产业〔2013〕102号)要求,结合我省实际,我省2013年淘汰落后产能目标任务为:铁合金0.216万吨、水泥764万吨(熟料)、造纸67.89万吨、制革20万标张、印染23900万米、铅蓄电池极板457万千伏安时、铅蓄电池组装107万千伏安时、电力2.5万千瓦、煤炭49万吨。现将2013年淘汰落后产能目标任务下达你们,请认真抓好落实,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省淘汰落后产能工作厅际协调小组各成员单位要按工作分工,切实履行职责,加强沟通协调,协力推进淘汰落后产能工作。省经贸委承担省淘汰落后产能工作厅际协调小组日常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督促检查各设区市淘汰落后产能目标任务完成和政策措施贯彻落实情况。

二、各设区市人民政府作为推进本市淘汰落后产能工作的责任主体,要进一步健全和完善领导机制和工作机制,统筹协调和落实本地区淘汰落后产能工作。

三、各设区市人民政府要于4月底前将省里下达的目标任务分解到各县(市、区),落实到企业,并在设区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以及当地主流媒体向社会公告相关企业名单。

四、各设区市要采取有力措施,于11月底前,督促企业全部拆除列入2013年淘汰计划的落后产能主体设备、生产线,使其不能恢复生产,并确保落后产能设备不向其他地区转移;组织完成对所有淘汰落后产能项目的现场检查和考核验收,收集整理并保存好落后产能项目拆除前、中、后影像及相关文字资料,以备检查;在设区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以及当地主流媒体向社会公告本地区已完成淘汰落后产能任务企业名单,并报省淘汰落后产能工作厅际协调小组办公室(省经贸委)。

五、2014年1月5日前,各设区市人民政府将2013年淘汰落后产能工作自查报告及验收情况报省淘汰落后产能工作厅际协调小组办公室(省经贸委)。

附件:1.福建省2013年淘汰落后产能目标任务分解表

2.福建省2013年淘汰落后产能企业名单

福建省人民政府

2013年4月25日

附件 1

福建省 2013 年淘汰落后产能目标任务分解表

地区 / 行业	铁合金 (万吨)	水泥(熟料) (万吨)	造纸 (万吨)	制革 (万标张)	印染 (万米)	铅蓄电池(万千瓦安时)		电力 (万千瓦)	煤炭 (万吨)
						极板	组装		
福州			8.5	8					
厦门			3.8						
漳州		12	15	12					
泉州		80	29.85		20600	350			9
三明	0.216	182	1					2.5	6
莆田			1.2						
南平			3		3300	107	107		
龙岩		490	3.7						34
宁德			1.84						
合计	0.216	764	67.89	20	23900	457	107	2.5	49

福建省 2013 年淘汰落后产能企业名单

序号	行业	地(市)	企业名称	淘汰生产线(设备)型号或发电机组 编号及数量(台,套)	产能或 发电机组容量	
					数量	单位
1	造纸	福州罗源	罗源雄丰纸业业有限公司	以废纸为原料的造纸生产线:1575 型多网多缸 纸机(原 8 号机),2002 年 10 月投产,产能 2.5 万吨,原料为废纸浆,产品为灰纸板(无 施胶无涂布),产品定量 250~700g/m ² ,幅宽 1575mm,烘缸直径为 1.5 米,幅宽 1.95 米,36 个烘缸,设计车速 110 米/分。	2.5	万吨
2	造纸	福州罗源	罗源县景源纸业有限 责任公司	以废纸为原料的造纸生产线:2007 年投产, 1092 型 3 台套,1575 型 2 台套,产能 1.0 万吨, 原料为废纸浆,产品为包装纸、鞋头纸,产品 无施胶无涂布,产品定量 60~150g/m ² ,幅宽 1092mm,圆网单缸直径 2.5 米纸机 3 台, 设计车速 180 米/分,幅宽 1575mm,圆网单网 单缸直径 2.5 米纸机 2 台,设计车速 150 米/ 分,精浆机 6 台,浆泵 15 台,真空泵 10 台, 压力筛 3 台。	1	万吨
3	造纸	福州闽清	福建省闽清县塔庄凉 亭废纸复制厂	以废纸为原料的非脱墨制浆造纸生产线:2004 年投产,产品为鞋头纸、印刷用纸,产能 1 万 吨,设备型号:1092 型纸机 3 台,烘缸:1.5 米幅宽,直径 3 米 1 个,直径 2.5 米 1 个,直 径 1.5 米 1 个,车速 130~160 米/分,5m ³ 碎浆 机 1 台,纤维分离机 1 台,真空泵 3 台,0.8 m ³ 洗浆机 1 台,浆泵 15 台,压力筛 1 台,离心 筛 1 台。	1	万吨

序号	行业	地(市)	企业名称	淘汰生产线(设备)型号或发电机组编号及数量(台,套)	产能或发电机组容量	
					数量	单位
4	造纸	福州闽清	闽清县金沙镇下林再生造纸厂	以废纸为原料的非脱墨制浆造纸生产线:1990年投产,产品为瓦楞纸,产能1万吨,设备型号:1760型纸机1台,烘缸:2.1米幅宽,直径2.5米2个,1.5米4个,车速90米/分,1092型纸机1台,烘缸:幅宽1.3米,直径3米1个,车速65米/分,卷纸机1台,3m ³ 碎浆机2台,5m ³ 碎浆机1台,纤维分离机1台,真空泵4台,10m ³ 洗浆机1台,浓缩机1台,8m ³ 漂洗机1台,浆泵20台,幅宽1.8米浆板机1台,压力筛2台,离心筛2台,除渣机1套。	1	万吨
5	造纸	福州闽清	闽清县白樟新昇制纸厂	造纸生产线:2004年投产,产品为瓦楞纸、板纸,产能1万吨,设备型号:1760纸机1台,幅宽1760mm,直径2.5米2个,1.5米1个,120~130米/分,卷纸机1台,复卷机1台,5m ³ 碎浆机1台,纤维分离机1台,真空泵3台,10m ³ 洗浆机1台,浓缩机1台,8m ³ 漂洗机1台,浆泵20台,幅宽1.8米浆板机1台等,压力筛2台,离心筛1台,纤维分享机2台,除渣器4台,压光机1台。	1	万吨
6	造纸	福州闽清	闽清县白樟镇前庄纸厂	以废纸为原料的造纸生产线:2002年投产,设备型号:1760纸机2台,以旧瓦楞纸、新闻纸、办公废纸等为原料,非脱墨制浆生产线,产能1万吨,2m ³ 碎浆机2台,纤维分离机2台,真空泵4台,4m ³ 洗浆机2台,2m ³ 漂洗机2台,浆泵18台,幅宽2.3米浆板机2台。	1	万吨
7	造纸	福州闽侯	闽侯县和丰纸业有限公司	造纸生产线:2008年4月投产,原料为废纸,产品为生活用纸,产能1万吨,设备型号:1575型2台,烘缸:幅宽1.7米,直径2.5米4个,	1	万吨

序号	行业	地(市)	企业名称	淘汰生产线(设备)型号或发电机组 编号及数量(台,套)	产能或 发电机组容量	
					数量	单位
				车速 140 米/分, 定量 28g/m ² , 1092 型 4 台, 幅宽 1.1 米, 直径 2 米 4 个, 车速 120 米/分, 定量 28g/m ² , 3m ³ 碎浆机 1 台, 5m ³ 碎浆机 1 台, 离心筛 2 台, 真空泵 8 台, 浆泵 25 台, 4 吨锅炉 1 台及相关配套设备。		
8	造纸	厦门同安	厦门市同安新银凤纸 业工贸有限公司	造纸生产线: 2000 年 7 月投产, 产能 1.7 万吨, 原料为旧瓦楞纸箱, 产品定量 90~250g/m ² , 其中幅宽 2100mm 纸机 1 台, 设计车速 110 米/分, 圆网: 4 网 6 缸直径 3000mm 烘缸 1 个, 直径 1500mm 烘缸 5 个, 浆泵 1 台, 罗茨真空泵 1 台, 幅宽 1575mm 纸机一台, 设计车速 80 米/分, 圆网: 4 网 3 缸直径 2500mm 烘缸 1 个, 直径 2000mm 烘缸 2 个, 浆泵 1 台, 罗茨真空泵 1 台, 产能 0.45 万吨, 幅宽 1280mm 纸机 1 台, 设计车速 60 米/分, 圆网: 2 网 3 缸直径 2500mm 烘缸 1 个, 直径 2000mm 烘缸 2 个, 浆泵 1 台, 罗茨真空泵 1 台, 产能 0.25 万吨。 旧瓦楞纸箱废纸制浆生产线: 2000 年 7 月投产, 产能 1.7 万吨, ZDS81D 型 15m ³ 水力碎浆机一套 (台), 浆泵 3 台, 配套二次碎浆, ZDS3-5m ³ 卧式水力碎浆机三台。	1.7	万吨
9	造纸	厦门同安	厦门同安兴星纸品有 限公司	废纸制浆生产线: 底浆生产线: 1998 年投产, 15m ³ 水力碎浆机 1 台, 直径 400 纸浆除渣器 2 台, 直径 600 双盘磨浆机 1 台, 纤维分离机 1 台, 撬框筛 1 台,	2.1	万吨

序号	行业	地(市)	企业名称	淘汰生产线(设备)型号或发电机组编号及数量(台,套)	产能或发电机组容量	
					数量	单位
				年产1.5万吨。 面浆生产线:1998年投产,5m³水力碎浆机1台,直径400纸浆除渣机2台,直径600双盘磨浆机1台,产能0.6万吨。 造纸生产线: 1998年投产,产能0.35万吨,原料为废纸,产品为箱板纸,产品定量100~250g/m²,幅宽1575mm,3网3缸纸机,设计车速60米/分,筛2台,浆泵6台,15型真空泵1台。 2000年投产,产能0.25万吨,原料为废纸,产品为箱板纸,产品定量100~250g/m²,幅宽1092mm,3网3缸直径1500mm穿片式网笼3个,直径3000mm烘缸1只,直径2000mm烘缸2只,纸机,设计车速80米/分,0.5m²压力筛2台,浆泵6只,16型真空泵1台,1092mm成型器3套。 2008年投产,产能1.5万吨,原料为废纸,产品为箱板纸,产品定量100~250g/m²,幅宽3200mm,3网3缸直径1500mm穿片式网笼3个,直径3000mm烘缸1只,直径2500mm烘缸1只,直径1800烘缸6只纸机,设计车速180米/分,0.5m²压力筛2台,1.2m²压力筛1台,浆泵6只,16型真空泵2台,3200mm成型器3套,水处理设施1套,容量2000m³,蓄水池1个,容量400m³水处理塔2个,容量3m³,2m²,1m²水处理加药器各1台,真空加气泵1套,水处理能力2000m³/天,泵6台。		

序号	行业	地(市)	企业名称	淘汰生产线(设备)型号或发电机组 编号及数量(台,套)	产能或 发电机组容量	
					数量	单位
10	造纸	漳州龙海	龙海市北溪头造纸厂	造纸生产线: 1985年1月投产, 幅宽1200mm, 1092型造纸机5台, 原料为旧瓦楞纸、办公纸等废纸, 产品为迷信纸, 车速150米/分, 定量45g/m ² , 产能1.2万吨。 制浆生产线: 水力8m ³ 碎浆机1台, 涡轮高浓碎浆机1台, 纸浆分离机2台, 30m ² 洗浆机2台, 5m ² 浓缩机5台, 60m ² 漂洗机4台, 37kw双盘磨6台, 抽浆机10台, 产能1.2万吨。	1.2	万吨
11	造纸	漳州龙海	龙海市九湖民政福利造纸厂	旧瓦楞纸, 办公纸等废纸(非脱墨)纸浆生产线: 水力4m ³ 碎浆机3台, 20kw涡轮高浓碎浆机1台, 纸浆分离机1台, 20kw双盘磨3台, 搅拌机4台。造纸生产线: 1988年1月投产, 产能1万吨, 以旧瓦楞纸、办公纸等废纸为原料, 幅宽1200mm, 1092型造纸机4台, 生产迷信纸, 车速120米/分, 定量40~60g/m ² 。	1	万吨
12	造纸	漳州龙海	龙海市林坑造纸厂	旧瓦楞纸, 办公纸等废纸(非脱墨)制浆生产线: 水力4m ³ 碎浆机1台, 水力8m ³ 碎浆机1台, 涡轮高浓碎浆机1台, 纸浆分离机2台, 30m ² 漂洗机4台, 36千瓦双盘磨2台, 抽浆机5台。造纸生产线: 1985年1月投产, 以旧瓦楞纸、办公纸等废纸为原料, 幅宽1200mm, 1575型造纸机3台, 1092型造纸机1台, 产能1.2万吨, 生产迷信纸, 车速180米/分, 定量45g/m ² 。	1.2	万吨
13	造纸	漳州洋美	长泰县洋美纸品有限公司	造纸生产线: 1974年4月投产, 产能3万吨, 原料为废纸浆, 产品为包装纸、瓦楞原纸, 产品有施胶无涂布, 产品定量为120g/m ² , 幅宽3200mm, 圆网, 3米直径烘缸3个纸机, 设计	3	万吨

序号	行业	地(市)	企业名称	淘汰生产线(设备)型号或发电机组 编号及数量(台,套)	产能或 发电机组容量	
					数量	单位
				车速为300米/分,600型精浆机4台,浆泵36台,16型真空泵3台,幅宽2.8米浆板机3台,10m ³ 高浓碎浆机4台,90m ² 漂洗机3台。旧瓦楞纸箱、新闻纸、办公废纸等废纸(脱墨)制浆生产线:1974年4月投产,产能3万吨,10m ³ 高浓碎浆机4台,2.8米脱墨机3台,压力筛3台,离心筛3台,除渣器3台,纤维分离机4台,16型真空泵3台,420m ² 洗浆机3台,40m ² 浓缩机4台,90m ² 漂洗机3台,浆泵36台,幅宽2800mm浆板机3台,10m ³ 高浓碎浆机4台,90m ² 漂洗机3台。		
14	造纸	漳州平和	平和县润鑫再生纸业 有限公司	以旧瓦楞纸箱、新闻纸废纸制浆生产线:2008年12月投产,产能1.0万吨,3m ³ 碎浆机1台,真空泵2台,浆泵1台。 以废纸浆、办公废纸制浆生产线:2008年12月投产,产能1.0万吨,3m ³ 碎浆机1台,真空泵2台,浆泵1台。 造纸生产线:2008年12月投产,以旧瓦楞纸箱、新闻纸废纸为原料,幅宽1575mm圆网1网1缸2.0米直径烘缸1个,纸机1个,车速180米/分,定量200g/m ² ,幅宽1092mm圆网1网1缸1.8米直径烘缸1个,纸机1个,车速130米/分,定量200g/m ² ,幅宽1575mm圆网1网1缸2.0米直径烘缸1个,纸机1个,车速180米/分,定量200g/m ² ,幅宽1092mm圆网1网1缸1.8米直径烘缸1个,纸机1个,车速130米/分,定量200g/m ² 。	1.3	万吨

序号	行业	地(市)	企业名称	淘汰生产线(设备)型号或发电机组 编号及数量(台,套)	产能或 发电机组容量	
					数量	单位
15	造纸	漳州平和	平和县利生纸业制品厂	造纸生产线: 2008年10月投产,幅宽1575mm圆网3网2缸 2.0米直径烘缸2个,1机2缸纸机1个,产能 0.6万吨,磨浆机1台,真空泵2台,浆泵2 台。 2008年10月投产,幅宽1575mm圆网1网1缸 2.5米直径烘缸1个,纸机2台,产能0.7万 吨,磨浆机1台,真空泵2台,浆泵2台。 新闻纸、办公废纸、书本纸废纸制浆生产线: 2008年10月投产,产能2.0万吨,5m ³ 碎浆机 1台,磨浆机5台,真空泵5台,洗浆机4台, 浆泵5台。造纸生产线:2008年10月投产, 幅宽1092mm圆网1.8米直径烘缸3个,纸机3 台,设计车速180米/分,幅宽1092mm圆网2.0 米直径烘缸2个,纸机2台,设计车速180米/ 分,产品为迷信纸,定量45g/m ² 。	1.3	万吨
16	造纸	漳州平和	平和县永达纸制品厂	造纸生产线: 2008年10月投产,幅宽1575mm圆网3网2缸 2.0米直径烘缸2个,1机2缸纸机1个,产能 0.6万吨,磨浆机1台,真空泵2台,浆泵2 台。 2008年10月投产,幅宽1575mm圆网1网1缸 2.5米直径烘缸1个,纸机2台,产能0.7万 吨,磨浆机1台,真空泵2台,浆泵2台。 新闻纸、办公废纸、书本纸废纸制浆生产线: 2008年10月投产,产能2.0万吨,5m ³ 碎浆机 1台,磨浆机5台,真空泵5台,洗浆机4台, 浆泵5台。造纸生产线:2008年10月投产, 幅宽1092mm圆网1.8米直径烘缸3个,纸机3 台,设计车速180米/分,幅宽1092mm圆网2.0 米直径烘缸2个,纸机2台,设计车速180米/ 分,产品为迷信纸,定量45g/m ² 。	1	万吨
17	造纸	漳州南靖	南靖县山城顺发纸厂	造纸生产线:1993年4月投产,6台幅度宽1575 型纸机,长网,单网单缸,车速120米/分,定 量45g/m ² ,2.5米直径烘缸3台,2.0米直径烘 缸3台共6台,粉碎精浆机8台,浆泵6台,纸 机真空泵6台,主要生产土纸,产能1.5万吨。	1.5	万吨
18	造纸	漳州南靖	南靖县恒华纸制品有 限公司	造纸生产线:2000年10月投产,产能1.2万 吨,原料为竹浆、废纸,产品为土纸(迷信纸), 幅宽2400mm,长网,单网,单缸,2.5米直径 烘缸2台,纸机设计车速120米/分,粉碎精浆 机5台,浆泵2台,纸机真空泵2台。	1.2	万吨

序号	行业	地(市)	企业名称	淘汰生产线(设备)型号或发电机组 编号及数量(台,套)	产能或 发电机组容量	
					数量	单位
19	造纸	漳州南靖	漳州市银湖纸制品有限公司(南靖县)	造纸生产线:2台1575型纸机,2005年11月投产,幅宽2米,圆网2米×1.5米,烘缸2台直径2.5米×幅宽2米,设计车速120米/分,年产能1.1万吨,原料为竹浆废纸,产品为生活用纸、迷信纸,真空泵2台,配电器15千瓦2台,浆泵6台配电机6台(其中15千瓦2台,7.5千瓦4台)。	1.1	万吨
20	造纸	漳州南靖	南靖县鑫福纸业有限公司	造纸生产线:2005年8月投产,5台1575型纸机,幅宽2500mm,长网、单网、单缸、2.5米直径烘缸纸机5台,纸机设计车速120米/分,产能1.2万吨,原料为竹浆,产品为生活用薄型纸,精浆机5台,浆泵5台,真空泵5台。	1.2	万吨
21	造纸	泉州晋江	晋江市内坑康源再生造纸厂	以废纸为原料非脱墨制浆生产线:产能2.3万吨,10m ³ 碎浆机1台,5m ³ 的2台,纤维分离机2台,罗茨真空泵4台,浆泵30台,跳筛4台,除沙器4个,磨浆机2台,配电室2套,变压315伏安2台,200伏安1台。 造纸生产线: 1575生产线:1997年3月投产,产能0.3万吨,原料为废纸浆,产品为瓦楞纸,产品无施胶,产品定量90~180g/m ² ,幅宽1650mm,圆网,2.5米直径烘缸2个,1.5米直径烘缸1个,车速85米/分。 1760生产线:2002年8月投产,产能1.4万吨,原料为废纸浆,产品为涂布白板纸,产品无施胶,产品定量180~250g/m ² ,幅宽1900mm,圆网,2.5米直径烘缸1个,1.5米直径烘缸8个,设计车速85米/分。	1.7	万吨

序号	行业	地(市)	企业名称	淘汰生产线(设备)型号或发电机组编号及数量(台,套)	产能或发电机组容量	
					数量	单位
22	造纸	泉州晋江	晋江市安海镇华成再生造纸厂	以废纸为原料非脱墨制浆生产线:产能3.8万吨,8m ³ 碎浆机2台(电机75kw),5m ³ 的1台(电机75kw),纤维分离机2台,罗茨真空泵4台,浆泵40台,跳筛2台,除沙器10个,磨浆机4台,配电室3套,变压315伏安2台,200伏安1台。 造纸生产线: 1575生产线:1996年3月投产,产能0.6万吨,原料为废纸浆,产品为瓦楞纸,产品无施胶,产品定量90~180g/m ² ,幅宽1800mm,圆网,2.5米直径烘缸2个,车速85米/分。 2880生产线:2002年3月投产,产能2.1万吨,原料为废纸浆,产品为箱板纸、瓦楞纸、沙管纸,产品定量110~500g/m ² ,幅宽3150mm,圆网,3米直径烘缸1个,1.5米直径烘缸6个,设计车速60~110米/分。 1092生产线:1996年3月投产,产能0.3万吨,原料为废纸浆,产品为瓦楞纸,产品无施胶,产品定量90~150g/m ² ,幅宽1450mm,圆网,2.5米直径烘缸2个,车速85米/分。	3	万吨
23	造纸	泉州晋江	福建省晋江市内坑山头福盛再生纸厂	以废纸为原料非脱墨制浆生产线:产能3.2万吨,10米3卧式水力碎浆机2台(电机功率110kw)。 造纸生产线:2880生产线,2004年9月投产,产能1.8万吨,原料为废纸浆,产品为瓦楞纸,产品定量110~220g/m ² ,3网4压,前烘干部有3米直径烘缸1个及4个1.5米直径烘缸,中间是表面施胶机,后有4个1.5米直径烘缸及卷纸机,幅宽3300mm,车速85~150米/分。	1.8	万吨

序号	行业	地(市)	企业名称	淘汰生产线(设备)型号或发电机组编号及数量(台,套)	产能或发电机组容量	
					数量	单位
24	造纸	泉州南安	南安市盈顺纸品有限公司	以废纸为原料脱墨制浆生产线:2005年5月投产,产能2万吨,15m ³ 碎浆机2台(带链板输送机),高浓碎浆机10m ³ 4台,880型纤维分离机2台,520型纤维分离机2台,浮选脱墨机2台,高浓除渣器3台,低浓除渣器80个,压力筛2m ² 2台,1.2m ² 4台,跳筛6台,磨浆机5台,配电室2套,变压2000伏安2台,250伏安1台。 造纸生产线:2880型生产线,2005年5月投产,产能2万吨,原料为废纸浆,产品为白板纸,产品有施胶,产品定量230~500g/m ² ,幅宽2880mm圆网(1.5米直径烘缸34个)纸机,设计车速140米/分,罗茨真空泵5台,台湾大型切纸机1套,国产切纸机3套,复卷机1套,重钙生产线2套,涂料设备机3套。	2	万吨
25	造纸	泉州南安	南安市裕发纸业有限公司	以废纸为原料非脱墨制浆生产线:2004年5月投产,产能1.5万吨,10m ³ 碎浆机3台,复式纤维分离机1.8m ² 2台,0.8m ² 圆网浓缩机8台,跳筛4台,浆泵36台,除渣器12个,双盘磨450型6台,真空泵6台,变压800伏安2台。造纸生产线:2004年4月投产,2880型生产线,产能1.5万吨,原料为废纸浆,产品为挂面纸,产品有施胶,产品定量100~120g/m ² ,幅宽2880mm(3米直径烘缸1个、2.5米直径烘缸1个、1.5米直径烘缸1个)纸机,设计车速130米/分。	1.5	万吨

序号	行业	地(市)	企业名称	淘汰生产线(设备)型号或发电机组 编号及数量(台,套)	产能或 发电机组容量	
					数量	单位
26	造纸	泉州南安	南安市后洲纸厂有限公司	以废纸为原料非脱墨制浆生产线:1994年4月投产,产能1.15万吨,2.5m ³ 碎浆机2台,离心筛2台,罗茨真空泵4台,斜筛4台,浆泵16台,跳筛2台,除渣器12台,磨浆机4台,配电室2套,变压315伏安1台,400伏安1台。 造纸生产线:1994年4月投产,1575型生产线2条,产能1.15万吨,原料为废纸浆,产品为瓦楞纸,产品定量85~90g/m ² ,幅宽1575mm圆网(2.5米直径烘缸5个)纸机,设计车速60米/分。	1.15	万吨
27	造纸	泉州南安	南安市东盈纸品有限公司	以废纸为原料非脱墨制浆生产线:2003年5月投产,产能2万吨,5m ³ 碎浆机1台,2.5m ³ 碎浆机2台,880纤维分离机3台,压力筛1.2m ³ 6台,浆泵50台,跳筛4台,3型高浓器除渣器3台,磨浆机5台,配电室1套,变压器400伏安2台,160伏安1台。 造纸生产线:2003年5月投产,2880型生产线,产能2万吨,原料为废纸浆,产品为白板挂面纸,产品有施胶,产品定量120~160g/m ² ,幅宽3200mm圆网(3米直径烘缸1个,1.5米直径烘缸6个)纸机,设计车速100米/分。	2	万吨
28	造纸	泉州南安	福建省南安联发纸业 有限公司	以废纸为原料非脱墨制浆生产线:1996年3月投产,产能1.8万吨,15m ³ 碎浆机1台,5m ³ 碎浆机3台,5m ³ 中浓碎浆机1台,2.5米m ³ 碎浆机1台,纤维分离机5台,水环真空泵4台,压力筛6台,除渣器24个,磨浆机5台,	1.8	万吨

序号	行业	地(市)	企业名称	淘汰生产线(设备)型号或发电机组编号及数量(台,套)	产能或发电机组容量	
					数量	单位
				浆泵 33 台, 推进器 22 台, 跳筛 2 台, 配电室 2 套, 变压 2000 伏安 1 台, 1600 伏安 1 台。 造纸生产线: 1575 生产线: 1996 年 3 月投产, 产能 0.25 万吨, 原料为废纸箱, 产品为瓦楞原纸, 产品有施胶, 产品定量 80~180g/m², 幅宽 1575mm 圆网(2.5 米直径烘缸 3 个)纸机, 设计车速 60 米/分。 2184 生产线: 1996 年 4 月投产, 产能 0.35 万吨, 原料为废纸箱, 产品为瓦楞原纸, 产品有施胶, 产品定量 80~180g/m², 幅宽 2084mm 圆网(2.5 米直径烘缸 3 个)纸机, 设计车速 60 米/分。 2880 生产线: 2000 年 6 月投产, 产能 1.2 万吨, 原料为废纸箱, 产品为瓦楞原纸, 产品有施胶, 产品定量 80~180g/m², 幅宽 2880mm 叠网(变频传动 2.5 米直径烘缸 2 个, 1.5 米直径烘缸 20 个)纸机, 设计车速 230 米/分。		
29	造纸	泉州南安	福建省南安市益峰纸业有限公司	以废纸为原料非脱墨制浆生产线: 1995 年 1 月投产, 产能 4.4 万吨, 10m³打浆机 2 台, 20m³打浆机 2 台, 660 型磨浆机 2 台, 2.5 m²压力筛 2 台, 纤维分离机 2 台。 造纸生产线: 1800 生产线: 1995 年 1 月投产, 产能 1.4 万吨, 原料为废纸浆, 产品为瓦楞原纸、箱板纸, 产品有施胶, 产品定量 120g/m², 幅宽 1800mm 圆网(2.5 米直径烘缸 3 个, 1.5 米直径烘缸 10 个)纸机, 设计车速 180 米/分。 2880 生产线: 2002 年 5 月投产, 产能 3 万吨,	4.4	万吨

序号	行业	地(市)	企业名称	淘汰生产线(设备)型号或发电机组 编号及数量(台,套)	产能或 发电机组容量	
					数量	单位
				原料为废纸浆,产品为瓦楞原纸、箱板纸,产品有施胶,产品定量 120g/m ² ,幅宽 2880mm 圆网(3米直径烘缸 4 个,1.5 米直径烘缸 10 个)纸机,设计车速 230 米/分。		
				废纸制浆生产线: 1998 年投产,产能 1.2 万吨,2m ³ 碎浆机 1 台,纤维分离机 1 台,真空泵 5 台,4 m ² 洗浆机 3 台,5 m ² 浓缩机 1 台,1.5 m ² 浓缩机 5 台,浆泵 10 台,20m ³ 制浆池 14 个。 2007 年投产,产能 2 万吨,5m ³ 碎浆机 1 台,纤维分离机 2 台,4 m ² 洗浆机 6 台,5 m ² 浓缩机 1 台,浆泵 11 台。 造纸生产线: 1998 年投产,1575 型机台,产能 0.8 万吨,原料为废纸浆,产品为箱板纸、瓦楞纸,产品定量 95~275g/m ² ,幅宽 900~1800mm,圆网 2.5m 烘缸 1 个,2m 烘缸 2 个,纸机速度经改造后为 95 米/分,上浆分配箱 1 个,不锈钢的除沙器 6 个,上浆泵 3 个,22kw 的真空泵 2 个,复卷机 1 个,备用的压榨辊 5 条。 2007 年投产,1880 型加宽机台,产能 1 万吨,原料为废纸浆,产品为箱板纸、高强瓦楞纸,产品有施胶,产品定量 95~275g/m ² ,幅宽 1600~2000mm,2 个不锈钢铜条圆网,前 8、后 6 共有 14 个 1.8m 的组合烘缸,纸机速度为 135 米/分,上浆分配箱 1 个,不锈钢除沙器 8 个,自动计浆浓度仪器 1 套,自动喷浆压力成型器,	1.8	万吨
30	造纸	泉州惠安	惠安县兴盈纸业发展有限公司			

序号	行业	地(市)	企业名称	淘汰生产线(设备)型号或发电机组编号及数量(台,套)	产能或发电机组容量	
					数量	单位
				35kw的上浆泵1个,11kw的调毯器20个,44kw排烟机2个,施胶辊,施胶机器系统1套,变频复卷机1台。		
31	造纸	泉州惠安	惠安南环造纸品加工有限公司	废纸制浆生产线: 1995年投产,产能1万吨,1m³水力碎浆机动力22kw2台,600六角浓缩筛动力4kw2台,380磨浆机动力37kw2台,35m³浆泵动力4kw6台,150m³白水泵动力7.5kw4台,300m³成浆池,搅拌池5套。 1995年投产,产能1万吨,1m³水力碎浆机动力22kw2台,350型打浆机动力22kw2台,600六角浓缩筛动力4kw2台,380磨浆机动力37kw2台,35m³浆泵动力4kw6台,150m³白水泵动力7.5kw4台,300m³成浆池,搅拌池5套。 造纸生产线: 1995年投产,1092型纸机,产能0.2万吨,原料为废纸浆,产品为库钱纸,产品无施胶或涂布,产品定量20~120g/m²,幅宽1300mm,圆网,单网单缸(2米直径烘缸1个)纸机,设计车速80~100米/分。 1995年投产,2500型纸机,产能0.4万吨,原料为废纸浆,产品为库钱纸,产品无施胶或涂布,产品定量20~120g/m²,幅宽2000mm,圆网,单网单缸(2.5米直径烘缸1个)纸机,设计车速120米/分。 1995年投产,2台1575型,产能0.6万吨,原料为废纸浆,产品为库钱纸,产品无施胶或涂	1.2	万吨

序号	行业	地(市)	企业名称	淘汰生产线(设备)型号或发电机组 编号及数量(台,套)	产能或 发电机组容量	
					数量	单位
				布,产品定量 20~120g/m ² ,幅宽 1500mm,圆网,单网单缸 2 米直径烘缸 2 个纸机,设计车速 80~120 米/分。		
32	造纸	泉州惠安	惠安竹兴纸品有限公司	废纸制浆生产线:1992 年投产,产能 1.7 万吨,2.5m ³ 碎浆机 1 台,纤维分离机 1 台,真空泵 2 台,1.2 m ² 洗浆机 1 台,斜筛 1 台,浆泵 12 台,380 双盘磨 2 台。 造纸生产线: 1575 造纸生产线,2004 年投产,产能 0.5 万吨,原料为纸浆,生产包卷纸、包装纸,产品无施胶或涂布,产品定量 38~40g/m ² ,幅宽 1575mm,圆网,两网两缸(2.5 米直径的烘缸,1.5 米直径的网),设计车速 120 米/分。 1902 造纸生产线 2 条,1992 年投产,产能 0.5 万吨,原料为纸浆,产品为包卷纸、包装纸,产品无施胶或涂布,产品定量 38~40g/m ² ,幅宽 1902mm,圆网,两网两缸(2 米直径的烘缸,1.5 米直径的网),设计车速 120 米/分。	1	万吨
33	造纸	泉州安溪	福建省安溪丰成纸业 有限公司	以废纸为原料非脱墨制浆生产线:产能 2 万吨,15m ³ 碎浆机 1 台,5m ³ 的 1 台,2.5m ³ 的 3 台,纤维分离机 5 台,罗茨真空泵 5 台,15 m ² 洗浆机 6 台,浆泵 40 台,跳筛 4 台,除沙器 30 个,磨浆机 5 台,配电室 2 套,变压 800 伏安 1 台,400 伏安 1 台。 造纸生产线: 1575 生产线:1993 年 3 月投产,产能 0.5 万吨,原料为废纸浆,产品为瓦楞原纸、箱板纸,产	1.5	万吨

序号	行业	地(市)	企业名称	淘汰生产线(设备)型号或发电机组 编号及数量(台,套)	产能或 发电机组容量	
					数量	单位
				品有施胶,产品定量 100~250g/m ² ,幅宽 1575mm,圆网,2.5米直径烘缸 2 个,设计车速 100 米/分。 2400 生产线:1997 年 4 月投产,产能 1 万吨,原料为废纸浆,产品为瓦楞原纸,箱板纸,产品有施胶,产品定量 80~250g/m ² ,幅宽 2400mm,圆网,2.5 米直径烘缸 3 个,1.5 米直径烘缸 8 个,设计车速 170 米/分。		
34	造纸	泉州永春	泉州市永春联盛纸品有限公司	(旧瓦楞纸箱)废纸(非脱墨)制浆生产线 2 条:1999 年投产,产能 3.3 万吨,链板输送机 2 台,5m ³ 碎浆机 1 台,10m ³ 碎浆机 1 台,纤维分离机 2 台,真空泵 2 台,15m ³ 浓缩机 2 台,浆泵 20 台,除砂机 2 台,25m ³ 浆池 20 个。 2880 型圆网造纸机生产线:2000 年投产,原料为国内废纸,产品为箱板纸,产品定量为 170g/m ² ,幅宽 2880mm,1.5 米直径烘缸 21 个,设计车速 80 米/分。 2800 型圆网造纸机生产线:2000 年投产,原料为国内废纸,产品为箱板纸,产品定量为 120g/m ² ,幅宽 2800mm,烘缸 3 个×1500mm(直径)设计车速 90 米/分。	3	万吨
35	造纸	泉州德化	德化县创兴纸业有限公司	废纸制浆生产线:单条 1 万吨以废纸为原料的制浆设备 3 台,480 双盘磨浆机 4 台,12 m ² 浓缩机 1 台,斜筛 2 个,浆泵 15 台,离心筛 2 台,压力筛 2 台,污水泵 5 台,污水处理设施 1 套。 造纸生产线:2002 年 3 月投产,2880 生产线 1	1	万吨

序号	行业	地(市)	企业名称	淘汰生产线(设备)型号或发电机组 编号及数量(台,套)	产能或 发电机组容量	
					数量	单位
36	造纸	泉州德化	福建省德化县明达纸业 有限公司	条, 2880 施胶机 1 台, 复卷机 2 台, 5 吨航车 1 台, 4 吨锅炉 1 台, 产能 1 万吨, 原料为废纸, 产品为瓦楞纸和挂面纸, 产品有施胶, 产品定量 85~180g/m ² , 幅宽 300mm, 2880 型 3 网 3 缸(3 米直径烘缸 1 个, 2.5 米直径烘缸 2 个) 纸机, 设计车速 100 米/分。		
				废纸制浆生产线: 单条 1 万吨以废纸为原料的制 浆设备 2 台, 5m ³ 碎浆机 2 台, 纤维分离机 2 台, 15 型真空泵 2 台, 3 m ² 洗浆机 5 台, 3 m ² 浓缩机 2 台, 浆泵 15 台, 4800 磨浆机 1 台, 3500 磨 浆机 2 台, UV-200 压力筛 2 台。 造纸生产线: 2002 年 7 月投产, 2400 瓦楞纸生 产线 1 条, 2400 施胶机 1 台, 2400 复卷机 1 台, 5m ³ 胶水搅拌机 1 台, DJH4 手烧锅炉及除 尘设备 1 台, 污水处理设施 1 套, 产能 1 万吨, 原料为废纸, 产品为瓦楞纸和挂面纸, 产品有 施胶, 产品定量瓦楞纸为 80~150g/m ² , 挂面 纸为 100~200g/m ² , 幅宽 2400mm, 3 网 4 缸(3 米直径烘缸 1 个, 2.5 米直径烘缸 2 个, 1.5 米直径烘缸 1 个) 纸机, 设计车速 100 米/分。	1	万吨
37	造纸	三明宁化	宁化县泉上伟顺造纸厂	废纸制浆生产线: 2005 年 5 月投产, 产能 1.2 万吨, 4m ³ 碎浆机 1 台, 4m ³ 洗浆机 1 台, 浆泵 2 台, 2 吨锅炉 1 台, 泡浆池 1 个。 造纸生产线: 2005 年 5 月投产, 产能 0.5 万吨, 原料为废纸 浆, 产品为包装纸, 产品有施胶, 产品定量 50~ 100g/m ² , 幅宽 1575mm 长网多缸纸机 1 台, 设	1	万吨

序号	行业	地(市)	企业名称	淘汰生产线(设备)型号及数量(台,套)	产能或 发电机组容量	
					数量	单位
38	造纸	莆田城厢	莆田市东南福利纸品厂	计车速130米/分。2005年7月投产,原料为废纸浆,产品为包装纸,产品有施胶,产品定量50~100g/m ² ,幅宽1092mm长网多缸纸机2台,设计车速120米/分,每台产能0.25万吨,合计0.5万吨。		
				废纸制浆生产线:4条废纸制浆生产线,1992年投产,产能1.2万吨,5m ³ 碎浆机3台,纤维分离机2台,15型真空泵10台,4m ³ 洗浆机2台,2m ³ 浓缩机2台,50m ³ 漂洗机6台,浆泵40台。 造纸生产线: 1575生产线3条,1992年投产,产能0.8万吨,原料为废纸浆,产品为新闻纸、卫生纸,产品定量16~22g/m ² ,幅宽1575mm圆网单网单缸(2.5米直径烘缸2个)纸机3台,设计车速120米/分。 1092生产线1条,1994年投产,产能0.4万吨,原料为废纸浆,产品为新闻纸、卫生纸,产品定量16~22g/m ² ,幅宽1092mm圆网2网单缸(2.5米直径烘缸1个)纸机1台,设计车速120米/分。	1.2	万吨
39	造纸	南平市	福建省南纸股份有限公司	木浆制浆生产线:1958年投产,产能3万吨,直径1540mm磨浆机5台,14m ³ 浓缩机7台,浆泵13台。 造纸生产线:1958年投产,产能3万吨,原料为废纸脱墨浆,产品为新闻纸,产品定量为48.8g/m ² ,幅宽3200mm,长网多缸(1.5m直径	3	万吨

序号	行业	地(市)	企业名称	淘汰生产线(设备)型号或发电机组编号及数量(台,套)	产能或发电机组容量	
					数量	单位
40	造纸	龙岩上杭	上杭县荣强纸业有限公司	烘缸 31 个)造纸机,设计车速 450 米/分,6 辊压光机 1 台,卷纸机 1 台(母卷直径 2m),复卷机 1 台,浆泵 21 台,水泵 16 台,真空泵 9 台等。 废纸(白纸边)非脱墨制浆生产线:2007 年 3 月投产,产能 1 万吨,5m³碎浆机 1 台,2 m³洗浆机 2 台,圆盘磨浆机 Φ380 一台,锅炉 2T 一台。 造纸生产线: 2007 年 3 月投产,产能 0.5 万吨,以废纸浆为原料,产品为卫生纸,产品无施胶或涂布,产品定量 16~22g/m²,幅宽 2.5m×2.0m1575 单缸单网 2.5 米直径烘缸造纸机,设计车速 120 米/分。 2007 年 3 月投产,产能 0.5 万吨,原料为废纸浆,产品为卫生纸,产品无施胶或涂布,产品定量 16~22g/m²,幅宽 2.5m×2.0m1575 单缸单网 2.5 米直径烘缸造纸机,设计车速 120 米/分。	1	万吨
41	造纸	龙岩连城	连城金龙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废纸制浆生产线:2000 年投产,产能 1 万吨,5m³打浆机 2 台,3m³碎浆机 2 台,直径 380 盘磨浆机 1 台,浆泵 3 台,真空泵 3 台,白水泵 3 台。 造纸生产线: 2005 年投产,产能 0.5 吨,原料为废纸浆,产品为包装纸,产品有施胶,产品定量 100g/m²,幅宽 1575mm,单圆网直径 3m 米烘缸造纸	1.1	万吨

序号	行业	地(市)	企业名称	淘汰生产线(设备)型号或发电机组 编号及数量(台,套)	产能或 发电机组容量	
					数量	单位
				机,设计车速150米/分。 2000年投产,产能0.2万吨,原料为废纸,产品为台湾民俗用纸,产品无施胶,产品定量100g/m ² ,幅宽1092mm,单圆网63m链网台湾纸机,设计车速100米/分。 2000年投产,产能0.2万吨,原料为废纸,产品为台湾民俗用纸,产品无施胶,产品定量100g/m ² ,幅宽1092mm,单圆网63m链网台湾纸机,设计车速100米/分。 2000年投产,产能0.2万吨,原料为废纸,产品为台湾民俗用纸,产品无施胶,产品定量100g/m ² ,幅宽1092mm,单圆网63m链网台湾纸机,设计车速100米/分。		
42	造纸	龙岩武平	武平县欣兴竹木制品 发展有限公司	制浆生产线:5m ³ 碎浆机2台,3m ³ 碎浆机2台,打浆机6台,磨浆机6台,粉碎机3台。 造纸生产线:幅宽1000mm纸机8台,浆泵8台,真空泵8台,除渣机8台。	1.6	万吨
43	造纸	宁德福鼎	福鼎市京峰纸业有限 公司	造纸生产线:2003年9月投产,产能5400吨,产品为文化纸,幅宽1720mm,车速140米/分,1575型圆网造纸机3台,成套配备的水力碎浆机1台,打浆机1台,磨浆机1台,切纸机1台,辅助设备变压器,发电机组,电动机,4吨锅炉各1台。	0.54	万吨
44	造纸	宁德蕉城	宁德市中盛纸业有限 公司	造纸生产线:1998年投产,原料为商品浆、废纸浆,产品为卫生纸、包装纸,产品无施胶或涂布,1092主机,产品定量240g/m ² ,幅宽1092mm圆网3台,2.5米直径烘缸3个,纸机	1.3	万吨

序号	行业	地(市)	企业名称	淘汰生产线(设备)型号或发电机组 编号及数量(台,套)	产能或 发电机组容量	
					数量	单位
				设计车速80米/分,高浓打浆机2台,浆泵15台,真空泵3台,离心筛2个,幅宽1575mm圆网2台,3米直径烘缸2个,纸机设计车速260米/分,高浓打浆机1台,浆泵12台,真空泵3台,离心筛2个,盘磨4台。		
45	水泥	漳州南靖	福建省漳州中达水泥厂(南靖县)	熟料: $\Phi 3.2 \times 10$ 米机立窑一台。	12	万吨
46	水泥	泉州安溪	福建省安溪县水泥厂	熟料: $\Phi 3.0 \times 9.6$ 米机立窑生产线1条。	10	万吨
47	水泥	泉州安溪	福建省安溪县第二水泥厂	熟料: $\Phi 3.0 \times 11$ 米机立窑生产线1条。	10	万吨
48	水泥	泉州安溪	福建省安溪县华建水泥有限公司	熟料: $\Phi 3.0 \times 11$ 米机立窑生产线1条。	10	万吨
49	水泥	泉州永春	福建永春水泥有限公司	熟料: $\Phi 3.0 \times 10$ 米机立窑生产线1条。	10	万吨
50	水泥	泉州永春	福建省永春美岭水泥厂	熟料: $\Phi 3.0 \times 11$ 米机立窑生产线1条。	10	万吨
51	水泥	泉州永春	福建永春宏发水泥制造有限公司	熟料: $\Phi 3.0 \times 10$ 米机立窑生产线1条。	10	万吨
52	水泥	泉州永春	福建省泉州双恒集团有限公司	熟料: $\Phi 3.0 \times 11$ 米机立窑生产线1条。	10	万吨
53	水泥	泉州德化	福建省德化县水泥厂	熟料: $\Phi 3 \times 10$ 米机立窑生产线1条。	10	万吨
54	水泥	三明永安	福建福维股份有限公司(永安市)	熟料: $\Phi 3.1/2.5 \times 78$ 米湿法旋窑生产线1条。	10	万吨
55	水泥	三明永安	永安市飞桥水泥厂	熟料: $\Phi 3.0 \times 10$ 米机立窑生产线2条。	20	万吨
56	水泥	三明大田	福建省大田县石凤水泥有限公司	熟料: $\Phi 3.0 \times 11$ 米机立窑生产线1条。	10	万吨
57	水泥	三明大田	福建省大田县岩城水泥熟料有限公司	熟料: $\Phi 3.2 \times 10$ 米机立窑生产线2条。	20	万吨

序号	行业	地(市)	企业名称	淘汰生产线(设备)型号或发电机组 编号及数量(台,套)	产能或 发电机组容量	
					数量	单位
58	水泥	三明大田	大田县奇韬水泥厂	熟料: $\Phi 3.0 \times 10$ 米机立窑生生产线 1 条。	10	万吨
59	水泥	三明大田	福建省大田灵川水泥有限公司	熟料: $\Phi 3.0 \times 11$ 米机立窑生生产线 2 条(1, 2 号窑)。	20	万吨
60	水泥	三明宁化	福建宁化腾龙水泥有限公司	熟料: $\Phi 3.0 \times 10$ 米机立窑生生产线 2 条。	20	万吨
61	水泥	三明尤溪	尤溪县建安水泥有限公司	熟料: $\Phi 3.0 \times 11$ 米机立窑生生产线 1 条。	10	万吨
62	水泥	三明尤溪	尤溪县明龙水泥有限公司	熟料: $\Phi 3.0 \times 10$ 米机立窑生生产线 1 条。	10	万吨
63	水泥	三明将乐	福建省将乐狮球水泥有限公司	熟料: $\Phi 3.0 \times 11$ 米机立窑生生产线 1 条。	10	万吨
64	水泥	三明沙县	沙县西山水泥有限公司	熟料: $\Phi 3.0 \times 10$ 米机立窑生生产线 1 条。	10	万吨
65	水泥	三明沙县	福建省沙县建沙水泥有限公司	熟料: $\Phi 3.2 \times 10$ 米机立窑生生产线 1 条。	12	万吨
66	水泥	三明三元	三明市岩前水泥厂	熟料: $\Phi 3 \times 11$ 米机立窑生生产线 2 条。	20	万吨
67	水泥	龙岩新罗	龙岩市海狮水泥厂	熟料: $\Phi 3.2 \times 11$ 米机立窑生生产线 2 条。	24	万吨
68	水泥	龙岩新罗	福建省龙岩路达水泥有限公司	熟料: $\Phi 3.2 \times 10$ 米机立窑生生产线 3 条。	36	万吨
69	水泥	龙岩新罗	龙岩建安水泥有限公司	熟料: $\Phi 3.2 \times 11$ 米机立窑生生产线 1 条。	12	万吨
70	水泥	龙岩新罗	龙岩市新罗区双龙水泥厂	熟料: $\Phi 3.2 \times 11$ 米机立窑生生产线 1 条。	12	万吨
71	水泥	龙岩新罗	龙岩市新罗区适申洋东福利水泥厂	熟料: $\Phi 3.2 \times 12$ 米机立窑生生产线 1 条。	12	万吨
72	水泥	龙岩新罗	龙岩市新罗区盛华水泥厂	熟料: $\Phi 3.2 \times 11$ 米机立窑生生产线 1 条。	12	万吨

序号	行业	地(市)	企业名称	淘汰生产线(设备)型号或发电机组 编号及数量(台,套)	产能或 发电机组容量	
					数量	单位
73	水泥	龙岩新罗	龙岩三达水泥有限公司	熟料: $\Phi 3.2 \times 11$ 米机立窑生产线 2 条。	24	万吨
74	水泥	龙岩新罗	福建省龙岩玉鹭水泥厂	熟料: $\Phi 3.2 \times 10$ 米机立窑生产线 1 条。	12	万吨
75	水泥	龙岩新罗	龙岩市利洲水泥有限公司	熟料: $\Phi 3.2 \times 11$ 米机立窑生产线 1 条。	12	万吨
76	水泥	龙岩新罗	龙岩市天字第一水泥厂	熟料: $\Phi 3.2 \times 11$ 米机立窑生产线 2 条。	24	万吨
77	水泥	龙岩新罗	龙岩市华龙水泥有限公司	熟料: $\Phi 3.2 \times 11$ 米机立窑生产线 2 条。	24	万吨
78	水泥	龙岩新罗	龙岩市新罗区红坊第三水泥厂	熟料: $\Phi 3.2 \times 11$ 米机立窑生产线 1 条。	12	万吨
79	水泥	龙岩新罗	龙岩市新罗区小池辉宏水泥熟料厂	熟料: $\Phi 3.2 \times 12$ 米机立窑生产线 1 条。	12	万吨
80	水泥	龙岩新罗	福建蓝田水泥有限公司	熟料: $\Phi 3.2 \times 11$ 米机立窑生产线 3 条(削减)。	36	万吨
81	水泥	龙岩新罗	龙岩市新罗区小池园墩水泥有限公司	熟料: $\Phi 3.2 \times 12$ 米机立窑生产线 1 条。	12	万吨
82	水泥	龙岩新罗	龙岩市新罗区小池水泥厂	熟料: $\Phi 3.2 \times 11$ 米机立窑生产线 2 条。	24	万吨
83	水泥	龙岩新罗	龙岩市新罗区嘉源水泥厂	熟料: $\Phi 3.2 \times 11$ 米机立窑生产线 2 条。	24	万吨
84	水泥	龙岩新罗	龙岩市新罗区福利水泥厂	熟料: $\Phi 3.2 \times 11$ 米机立窑生产线 1 条。	12	万吨
85	水泥	龙岩长汀	福建省长汀县鹿友水泥有限公司	熟料: $\Phi 3.1 \times 11$ 米机立窑生产线 1 条。	12	万吨
86	水泥	龙岩武平	福建省武平县飞龙水泥有限公司	熟料: $\Phi 3.2 \times 11$ 米机立窑生产线 1 条, $\Phi 3.0 \times 11$ 米机立窑生产线 1 条。	22	万吨
87	水泥	龙岩上杭	上杭县大金刚水泥有限公司	熟料: $\Phi 3.2 \times 11$ 米机立窑生产线 1 条。	12	万吨

序号	行业	地(市)	企业名称	淘汰生产线(设备)型号或发电机组 编号及数量(台,套)	产能或 发电机组容量	
					数量	单位
88	水泥	龙岩上杭	福建省龙岩市上杭县 畚山福利水泥厂	熟料: $\Phi 3.2 \times 11$ 米机立窑生产线 1 条。	12	万吨
89	水泥	龙岩连城	福建省连城县海龙水 泥有限公司	熟料: $\Phi 3.2 \times 11$ 米机立窑生产线 1 条。	12	万吨
90	水泥	龙岩永定	永定县深龙水泥有限 公司	熟料: $\Phi 3.2 \times 11$ 米机立窑生产线 2 条。	24	万吨
91	水泥	龙岩永定	永定金成水泥有限公司	熟料: $\Phi 3.2 \times 11$ 米机立窑生产线 1 条, $\Phi 3.1 \times 10$ 米机立窑生产线 1 条。	24	万吨
92	水泥	龙岩永定	永定县龙盛水泥厂	熟料: $\Phi 3.2 \times 11$ 米机立窑生产线 1 条。	12	万吨
93	水泥	龙岩永定	永定县培丰水泥厂	熟料: $\Phi 3.2 \times 12$ 米机立窑生产线 1 条。	12	万吨
94	水泥	龙岩永定	永定县虎兴水泥厂	熟料: $\Phi 3.2 \times 11$ 米机立窑生产线 1 条。	12	万吨
95	印染	泉州石狮	石狮市新祥华染整发 展有限公司	74 型生产线 2 条, 产能 3000 万米, 无张力烘 干机 6 箱式 1 台, 高温溢流机 ASME621-2-500kg 型 11 台, ASME621-1-50kg 型 2 台, ASMA636-150-150kg 型 7 台, ASMA631A-1-300kg 型 5 台, 过软机 2 台, 常温染色机 500kg 型 2 台, 卷染机 680 型 6 套, 热载体加热炉 350 万大卡 YLW-4100 型 1 台, 热载体加热炉 250 万大卡 QXL2.9-1-A2 型 1 台, 蒸汽锅炉 SZL10-1.25-W2A1 型 2 台, 海宁慢慢速拉毛机 Z851E(Q)/180 型 16 台, 圆筒定型机 ME724U 型 2 台。	3000	万米
96	印染	泉州石狮	石狮市鸿达纺织品整 理有限公司	使用年限超过 15 年的印染生产设备: 前处理设 备: 450 磅水机 20 台, 染色设备: 常温卷染机 14 台, 后整理设备: 200 磅烘干机 60 台, 预缩 机 2 台, 三层烘干机 1 台, 五层烘干机 1 台, 滚筒烘干机 1 台, 4 吨锅炉 1 台。	1200	万米

序号	行业	地(市)	企业名称	淘汰生产线(设备)型号或发电机组 编号及数量(台、套)	产能或 发电机组容量	
					数量	单位
97	印染	泉州石狮	石狮市鸿泰织造漂染有限公司	使用年限超过15年的连续染色生产线1条,常 温染色机 GMC-4 型 4 台,常温染色机 AK-L 型 1 台,常温染色机 WME242 型 2 台,高温染色机型 号 TURU-HS 数量 1 台,常温染色机 NPL-400kg 型 1 台,圆筒定型机 250 型 1 台,剖幅机台湾 产 1 台,验布机台湾产 2 台。	2000	万米
98	印染	泉州石狮	石狮市祥鸿纺织有限 责任公司	使用年限超过15年的后整理生产线:后整理设 备: ZLMD982-180, ZLRY982-180 定型机 2 台, 产能各 1200 万米,使用年限超过15年的连续 轧染色生产线:染色机设备: ZLRY982-180 染 色机 1 台,产能 1200 万米。	2400	万米
99	印染	泉州石狮	石狮市聚祥漂染有限 公司	使用年限超过15年的后整理生产线 6 条, 74 型 2SR798(2)-180L 每条产能 1200 万米。	7200	万米
100	印染	泉州晋江	福建省晋江市安海奔 达印染厂	74 型生产线一条,产能 1800 万米: LMH062 联 合退煮漂机 2 台, LMH201-180 丝光机 2 台, LMH324 连续染色机 2 台, LMH722 拉幅定型机 2 台, M122-1800 卷染机 18 台,绒线染色机 7 台。	1800	万米
101	印染	泉州南安	南安市康美纺织漂染厂	1. 74 型连续染色生产线 2 条(使用年限超过 15 年),产能 3000 万米,前处理设备: LMH504-180 型煮漂机 1 台,退浆机 1 台,煮练机 1 台,漂 白机 1 台, 160 型丝光机 1 台, LMA007-E 型烧 毛机 1 台,染色设备: 180 型连续轧染联合染 色机 2 台,后整理设备: MH997-180-0000L 定 型机 1 台, LFB-180 型拉幅定型机 1 台。 2. 浴比超过 1:10 的间歇式染色设备: 180-100 型(容积 0.24 吨)常温卷染机 16 台,	3000	万米

序号	行业	地(市)	企业名称	淘汰生产线(设备)型号或发电机组 编号及数量(台,套)	产能或 发电机组容量	
					数量	单位
				K9387-1-B0-5 型(容积 0.24 吨)高温高压卷染机 2 台。		
102	印染	南平市	福建南平新南针有限公司	浴比超过 1:10 的间歇式染色机 3 台, 产能共 300 万米, 型号分别为: 年产能 90 万米 Q113A-28, 年产能 90 万米 AK-200 和年产能 120 万米 SM621-11。	300	万米
103	印染	南平市	福建南平华美针织染整有限公司	1. 浴比超过 1:10 的间歇式染色机 6 台 FLZ400, Q85-2, ME100A-II, MK5JY50; 常温染色机 7 台 SN4, SN-A, Q113。 2. 浴比超过 1:10 筒子染纱高温高压 13 台 TWRU-CH, GR80-50, LLC-100, UEFC150, GR202-60, CSDM-3。 3. 后整理: 四棍圆网烘干 1 台, 立式烘干机 1 台 VD-4, 定型机 1 台 LBC998-2600, 锅炉 2 台 KZL4-13-WII。	3000	万米
104	制革	福州仓山	福州永腾制革有限公司	年产折合牛皮 8 万张生皮制革生产线一条: Φ 2.7 米 $\times$ 2.9 米转鼓 16 台, Φ 2.8 米 $\times$ 3.0 米转鼓 4 台, Φ 3.0 米 $\times$ 3.2 米转鼓 17 台, Φ 4.0 米 $\times$ 4.5 米转鼓 2 台, 片皮机(型号: X8A-300TA) 3 台, 2T 锅炉 4 台, 剖匀机(型号: GAYY-300A) 3 台, 自动喷浆机(型号: GTP5) 1 台等, 共计 50 台。	8	万标张
105	制革	漳州芗城	漳州瑞跃皮革有限公司(芗城区)	年产 12 万吨牛皮标张蓝皮染色生产线: Φ 2.2 米 $\times$ 2.5 米加脂染色转鼓 15 台, 1.5 米磨革机 1 台等设备共计 16 台。	12	万标张

序号	行业	城（市）	企业名称	淘汰生产线（设备）型号或发电机组编号及数量（台，套）	产能或发电机组容量	
					数量	单位
106	铅蓄 电池	泉州安溪	福建省闽华电源股份有限公司(安溪县)	极板：400 万千瓦安时铅蓄电池极板生产线 19 条：铸板机 52 台，12 吨铅粉机 6 台，6 吨铅粉机 6 台，1000 千克和膏机 11 台，500 千克和膏机 8 台，涂板线 11 条（单条涂板速度 135 片/分钟），涂板线 8 条（单条涂板线速度 180 片/分钟），表干机 11 台，23m³ 固化室 56 间，46.8 升化成槽 18700 个，400V/200A/187 回路化成充电机 187 台，干燥密 16 台，纯水装置 1 套，配酸系统 3 套，分板机 127 台。	350	万千瓦 安时
107	铅蓄 电池	南平建阳	福建亚亨动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极板：35 万千瓦安时铅蓄电池极板生产线 20 条：铸板机 19 条，6 吨铅粉机（非密封）6 台，1000 千克合膏机 6 台，涂片机 4 条，极板表面快速烘干机 4 台，24m³ 固化室 32 间，塑料化成槽 4500 个，350V/200A 外化成充电机 45 台，干燥密 4 条，离子交换纯水装置 2 套，配酸系统 2 套，分板机 20 台，1250KVA 电力变压器 2 台。 组装：35 万千瓦安时铅蓄电池组装生产线 8 条：刷耳机 30 台，称片机（线）12 条，手工生产线及焊接模具 8 条，300V/30A-6 回路电池充电机 10 台，4t/h 锅炉 1 台。	35	万千瓦 安时
108	铅蓄 电池	南平建阳	建阳贯天际实业有限公司	极板：72 万千瓦安时铅蓄电池极板生产线 40 条：铸板机 40 台，6 吨铅粉机（非密封）8 台，1000 千克合膏机 8 台，涂片机 4 条，极板表面快速烘干机 4 台，24m³ 固化室 48 间，塑料化成槽 8000 个。350V/200A 外化成充电机 75 台，干燥密 8 条，离子交换纯水装置 4 套，配酸系	72	万千瓦 安时

序号	行业	地(市)	企业名称	淘汰生产线(设备)型号或发电机组编号及数量(台,套)	产能或发电机组容量	
					数量	单位
				统4套,分板机40台,1250KVA电力变压器3台。 组装:72万伏安时铅蓄电池组装生产线(手工)20条:刷耳机60台,称片机(线)18条,300V/30A-6回路电池充电机10台,手工生产线及焊接模具2条,穿壁焊机2台,热封机3台,气密性检查机1台。	72	万伏安时
109	铁合金	三明尤溪	福建省尤溪冶金化工有限公司	3200千伏安工业硅冶炼炉一台,3200千伏安直流变压器一台。	0.216	万吨
110	煤矿	泉州永春	永春县铅坑煤矿有限责任公司铅坑1020井	矿井淘汰落后(升级改造)3万吨,由永春县铅坑煤矿有限公司铅坑煤矿岩刀坑980井整合铅坑煤矿贼洞坑1020井,注销贼洞坑1020井的煤炭生产许可证和安全生产许可证。	3	万吨
111	煤矿	泉州永春	永春县铅坑煤矿有限责任公司铅坑825井	矿井淘汰落后(升级改造)3万吨,由永春县铅坑煤矿有限公司铅坑煤矿贼洞坑840井整合铅坑煤矿贼洞坑825井,注销贼洞坑825井的煤炭生产许可证和安全生产许可证。	3	万吨
112	煤矿	泉州永春	永春县青竹安煤矿有限公司青竹安665井	矿井淘汰落后(升级改造)3万吨,由永春县青竹安煤矿有限公司青竹安煤矿青竹安680井整合青竹安665井,注销青竹安665井的煤炭生产许可证和安全生产许可证。	3	万吨
113	煤矿	三明将乐	福建省将乐县兴源煤炭有限公司古佛堂煤矿5号井	矿井淘汰落后(关闭)3万吨。	3	万吨
114	煤矿	三明永安	永安市洪田镇贵湖村煤矿399井	矿井淘汰落后(关闭)3万吨。	3	万吨

序号	行业	城(市)	企业名称	淘汰生产线(设备)型号或发电机组编号及数量(台,套)	产能或发电机组容量	
					数量	单位
115	煤矿	龙岩新罗	龙岩市新罗区铁山镇罗厝山大孟煤矿	矿井淘汰落后(升级改造)3万吨,由新罗区铁山镇罗厝山村茶崆溪煤矿整合铁山镇罗厝山大孟煤矿,注销大孟煤矿的煤炭生产许可证和安全生产许可证。	3	万吨
116	煤矿	龙岩新罗	龙岩市虎中煤矿有限公司虎中煤矿	矿井淘汰落后(关闭)6万吨。	6	万吨
117	煤矿	龙岩新罗	龙岩市新罗区铁山镇谢家邦村牛尾仑煤矿	矿井淘汰落后(关闭)4万吨。	4	万吨
118	煤矿	龙岩永定	永定县永兴煤矿有限公司斜背永兴林场煤矿	矿井淘汰落后(关闭)4万吨。	4	万吨
119	煤矿	龙岩永定	永定县大坑煤矿有限公司和兴大坑改造井	矿井淘汰落后(关闭)3万吨。	3	万吨
120	煤矿	龙岩永定	永定县福龙煤矿有限公司大弯科煤矿	矿井淘汰落后(升级改造)4万吨,由永定县大弯科煤矿有限公司大弯科煤矿整合福龙煤矿有限公司大弯科煤矿的煤炭生产许可证和安全生产许可证。	4	万吨
121	煤矿	龙岩永定	永定县枫林煤矿有限公司大小坑联办矿	矿井淘汰落后(升级改造)6万吨,由永定县龙枫煤矿有限公司龙枫煤矿整合枫林煤矿有限公司大小坑联办矿,注销大小坑联办矿的煤炭生产许可证和安全生产许可证。	6	万吨
122	煤矿	龙岩永定	永定县选基煤矿有限公司石罗歧集煤矿	矿井淘汰落后(升级改造)4万吨,由永定县矮岭头煤矿有限公司矮岭头煤矿整合永定县选基煤矿有限公司石罗歧集煤矿,注销石罗歧集煤矿的煤炭生产许可证和安全生产许可证。	4	万吨
123	电力	三明永安	永安亿力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5万千瓦小火电机组1台(2号机)。	2.5	万千瓦

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沈海高速公路 泉州晋江机场连接线二期工程及拆迁安置建设 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的批复

闽政文〔2013〕127号

晋江市人民政府：

《晋江市人民政府关于沈海高速公路泉州晋江机场连接线工程及安置地项目农用地转用征收拨用和供地的请示》(晋政地〔2012〕252号)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同意将晋江市境内农用地27.7552公顷(其中耕地17.8009公顷)、未利用地0.9932公顷转为建设用地。征收晋江市陈埭镇苏厝村水浇地2.088公顷、水田0.014公顷、其他农用地3.3637公顷、居民点及独立工矿用地8.3995公顷、交通运输用地1.1477公顷，池店镇赤塘村居民点及独立工矿用地0.0304公顷，大洲村水田0.0622公顷、其他农用地0.4269公顷、居民点及独立工矿用地0.8512公顷、水利设施用地0.0372公顷，东山村旱地0.016公顷、园地0.3245公顷、其他农用地0.0899公顷、居民点及独立工矿用地1.3486公顷，古福村其他农用地0.0178公顷、居民点及独立工矿用地0.175公顷，钱头村水浇地0.0073公顷、水田3.0899公顷、其他农用地0.4102公顷，溪头村水田0.5606公顷、其他农用地0.7675公顷、居民点及独立工矿用地1.3474公顷、水利设施用地0.0273公顷，霞福村园地0.1187公顷、其他农用地0.1188公顷、居民点及独立工矿用地2.3871公顷、交通运输用地0.0929公顷，新店村水浇地0.0987公顷、水田11.8386公顷、旱地0.0119公顷、其他农用地4.253公顷、居民点及独立工矿用地4.8201公顷、交通运输用地0.0487公顷、水利设施用地0.0128公顷、未利用土地0.0444公顷，梅岭街道双沟社区居民点及独立工矿用地0.0038公顷，计征收集体所有土地48.4523公顷；使用国有旱地0.0137公顷、其他农用地0.0633公顷、居民点及独立工矿用地1.0785公顷、交通运输用地5.6617公顷、其他土地0.9488公顷，合计征收(使用)土地56.2183公顷，作为沈海高速公路泉州晋江机场连接线二期工程及拆迁安置建设用地。其中拆迁安置用地13.0799公顷由当地人民政府按规划和供地政策合理安排使用，其余建设用地以划拨方式提供。

二、晋江市人民政府必须按照法定程序和要求组织实施征地，切实做好被征地单位、农民的生产生活安置和社会保障工作。耕地开垦费和征(用)地管理费按规定缴纳。

三、晋江市人民政府必须依法办理建设项目农用地转用、土地征收及供地的具体手续。

福建省人民政府

2013年4月15日

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平潭2013年度第二批次 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的批复

闽政文〔2013〕131号

平潭综合实验区管委会：

《平潭综合实验区管委会关于2013年度第二批次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的请示》（闽岚综实管〔2013〕2号）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同意将平潭境内农用地20.2737公顷（其中耕地16.6821公顷）、未利用地0.4387公顷转为建设用地。征收平潭县流水镇港东村旱地0.151公顷、园地0.0063公顷、林地0.5131公顷、其他农用地0.1679公顷、其他未利用地0.0502公顷，流水村旱地1.019公顷、园地0.0823公顷、其他农用地0.0982公顷、交通运输用地0.1808公顷，五埕村旱地2.2649公顷、园地0.0884公顷、林地1.0883公顷、其他农用地0.1665公顷、城镇村及工矿用地0.1029公顷、交通运输用地0.0608公顷、其他未利用地0.0354公顷，新湖村旱地13.2472公顷、林地0.7027公顷、其他农用地0.6779公顷、城镇村及工矿用地0.3275公顷、其他未利用地0.3531公顷，合计征收集体所有土地21.3844公顷，按规划用途使用。

二、平潭综合实验区管委会必须按照法定程序和要求组织实施征地，切实做好被征地单位和农民的生产、生活安置和社会保障工作。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耕地开垦费和征地管理费按规定缴纳。

三、平潭综合实验区管委会要严格按照国家土地供应政策和用地定额指标等有关规定向具体建设项目提供用地，并按规定备案。

福建省人民政府

2013年4月19日

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 开展“十二五”规划中期评估工作的通知

闽政办〔2013〕44号

各设区市人民政府、平潭综合实验区管委会,省人民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按照《福建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以下简称《纲要》)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开展“十二五”规划《纲要》中期评估工作的通知》要求,经省政府研究,现就开展“十二五”规划中期评估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合理选择评估重点

中期评估的内容侧重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对发展目标的实现程度进行评估。对《纲要》确定的37个主要规划指标,特别是14个约束性指标的实现情况进行监测评价,包括指标实现的进度、未来的趋势判断等。

(二)对主要任务、重大项目、政策措施的落实情况进行评估。主要包括:

1.对《纲要》提出的推进农业现代化进程、建设东部沿海先进制造业重要基地、发展现代服务业、发展现代海洋经济、扩大内需、构建区域协调新格局、推进城镇化、构建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提升开放型经济发展水平、建设两岸交流合作先行区、加快平潭开放开发、保障和改善民生、建设创新型省份、实施教育和人才强省战略、推动文化大发展大繁荣、生态省建设、体制机制创新、加强社会管理和民主法治建设等重点任务的实施情况进行分析评价;

2.对列入《纲要》中的重大项目是否如期开工、进展程度、资金到位情况等进行分析评价;

3.对《纲要》提出的政策措施落实情况、取得的成效、存在的问题及原因等进行分析评价。

(三)对规划主要目标任务进行预测。主要是对《纲要》提出的主要目标任务到2015年实现情况进行研判,明确是否对规划相关内容进行调整和修订。

(四)提出推动《纲要》实施的对策建议。结合规划实施进展情况及国内外发展环境的新变化,提出进一步推动规划实施的对策建议。

二、明确组织分工与协作

“十二五”规划中期评估工作由省发展改革委牵头组织,各设区市、各有关部门紧密配合、分工协作,邀请国内相关机构参与协助,广泛听取有关专家意见。

(一)各有关部门围绕《纲要》内容,根据职能分工,对各自负责领域进行评估(具体内容见附件1、附件2),并组织开展调研活动,形成专题评估报告报送省发展改革委,评估要体现《国家“十二五”规划纲要实施监测评估指标及评估方法》所明确的相关指标的完成情况(见附件3)。

(二)各部门对各自负责编制的省重点专项规划组织进行中期评估,评估内容应包括发展目标的实现程度、主要任务、重大项目、政策措施的落实情况、规划主要目标任务预测和推动规划实施的对策建议等,并将评估报告报送省发展改革委。

(三)各设区市政府要参照省直有关部门的评估重点,对实施本地区“十二五”规划纲要的情况进行评估,提出评估报告报送省发展改革委。

(四)由省发展改革委委托国内相关研究机构开展第三方分析评价工作,由其提出独立的分析评价报告。

(五)省发展改革委在以上工作基础上,起草《福建省“十二五”规划〈纲要〉实施情况中期评估报告》,征求有关部门和专家意见后,将中期评估报告上报省政府。

(六)各部门要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开展“十二五”规划〈纲要〉中期评估工作的通知》的要求,积极配合相关上级部委,提供各项指标数据,加强沟通衔接,积极争取。有关指标数据及时抄送省发展改革委。

三、认真组织实施

(一)切实加强领导。各设区市政府和各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加强领导,及早做出安排,确定专人负责,组织工作班子,制定具体的评估工作方案,并为评估工作提供必要的经费保障。发展改革部门要抓好总体组织协调工作,解决好评估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各专题牵头单位要切实负起责任,有关部门要按职责分工积极主动做好相关工作,通力协作,确保中期评估任务圆满完成。

(二)科学进行评估。开展“十二五”规划中期评估,要加强调查研究、实事求是、突出重点,紧扣《纲要》提出的发展目标和战略任务,突出政府履行职责的情况,提出进一步推动规划落实的政策举措。中期评估的时点和采用的数据截止到2013年6月30日。

(三)认真撰写报告。为达到中期评估的预期目的,各设区市、各有关部门要组织专门力量,认真撰写报告。提交的评估材料应包括以下内容:1.主要目标任务的进展情况;2.规划实施中开展的主要工作;3.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4.进一步推动规划顺利实施的对策。

(四)按时完成任务。6月15日前,各设区市中期评估报告和平潭综合实验区、省直有关部门牵头负责的专题评估报告形成初稿(可暂按2012年12月31日采用数据),并报送省发展改革委;7月15日前,各设区市、平潭综合实验区和省直有关部门形成正式专题评估报告报送省发展改革委;8月20日前,省发展改革委完成中期评估总报告提交省政府。各部门按照国家各部委规定的时限提供国家规划纲要中期评估各项数据。

附件:1.《纲要》中期评估主要专题及任务分工

2.国家“十二五”规划纲要实施监测评估指标部门分工

3.国家“十二五”规划纲要实施监测评估指标及评估方法

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3年4月21日

附件1

《纲要》中期评估主要专题及任务分工

一、“十二五”主要发展目标实现程度中期评估。《纲要》确定的14个约束性指标、23个预期性指标的中期完成情况评估,及“十二五”期末完成情况预计。(省统计局牵头,有关部门按职能分工负责)

二、“十二五”推进农业现代化进程中中期评估。包括发展现代农业、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拓宽农民增收渠道、完善农村发展体制机制等内容。(省农办牵头,省发展改革委、农业厅、经贸委、财政厅、教育厅、科技厅、文化厅、国土资源厅、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交通运输厅、水利厅、林业厅、卫生厅、海洋与渔业厅、质量技术监督局、广电局等按职能分工负责)

三、“十二五”推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中期评估。包括建设东部沿海先进制造业基地、发展现代服务业、建设海洋经济强省等内容。(省经贸委牵头,省发展改革委、海洋与渔业厅、科技厅、文化厅、交通运输厅、民政厅、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旅游局、信息化局、人行福州中心支行等按职能分工负责)

四、“十二五”构建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中中期评估。包括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港口群、能源基地、防灾减灾体系、“数字福建”建设等内容。(省发展改革委牵头,省交通运输厅、海洋与渔业厅、国土资源厅、外经贸厅、农业厅、水利厅、林业厅、信息化局、气象局、地震局、广电局、通信管理局、电力公司等按职能分工负责)

五、“十二五”促进区域协调发展中期评估。包括主体功能区实施、十大重点区域发展、促进区域联动协调发展、开展跨省区域合作等内容。(省发展改革委牵头,省农办、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财政厅、环保厅、民政厅、交通运输厅等按职能分工负责)

六、“十二五”城乡建设中期评估。包括提升中心城市辐射带动能力、激发县域经济发展活力、提高小城镇综合承载力、改善居民居住条件等内容。(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牵头,省农办、发展改革委、国土资源厅、财政厅、交通运输厅、公安厅等按职能分工负责)

七、“十二五”建设两岸交流合作先行先试区域中期评估。包括密切闽台经贸联系、促进两岸文化交流合作、建设两岸直接往来综合枢纽等内容。(省台办牵头,省农办、文化厅、外经贸厅、教育厅、科技厅、农业厅、林业厅、旅游局等按职能分工负责)

八、“十二五”建设创新型省份中期评估。包括增强自主创新能力、强化创新平台建设、深化科技体制机制改革等内容。(省科技厅牵头,省发展改革委、经贸委、知识产权局等按职能分工负责)

九、“十二五”深入实施教育和人才强省战略中期评估。包括推进教育改革发展、加强人力资源建设等内容。(省教育厅牵头,省发展改革委、公务员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财政厅等按职能分工负责)

十、“十二五”推动文化大发展大繁荣中期评估。包括提升人民群众文化素质、发展文化事业、打造文化产业基地、推动文化改革创新等内容。(省文化厅牵头,省发展改革委、财政厅、住

房和城乡建设厅、民族宗教厅、广电局、新闻出版局、档案局等按职能分工负责)

十一、“十二五”提高人民群众健康水平中期评估。包括完善公共卫生和医疗服务体系、公立医院改革、药品供应保障、全民健身服务体系建设等内容。(省卫生厅牵头,省发展改革委、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财政厅、民政厅、体育局等按职能分工负责)

十二、“十二五”加强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中期评估。包括扩大就业、促进创业、完善社会保障体系、调节收入分配等内容。(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牵头,省发展改革委、民政厅、卫生厅、教育厅、公务员局、物价局等按职能分工负责)

十三、“十二五”做好人口工作中期评估。包括加强计划生育服务管理、推进优生优育、积极发展老龄事业、保障妇女和儿童权益、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等内容。(省人口计生委牵头,省发展改革委、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残联、妇联、老龄办等按职能分工负责)

十四、“十二五”生态省建设中中期评估。包括推进节能减排、发展循环经济和低碳产业、加强环境保护与生态建设、强化污染综合整治等内容。(省发展改革委牵头,省经贸委、环保厅、国土资源厅、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农业厅、水利厅、林业厅、海洋与渔业厅等按职能分工负责)

十五、“十二五”提高对外开放水平中期评估。包括利用外资、转变外贸发展方式、推动开发区创新发展、密切闽港澳侨合作等内容。(省外经贸厅牵头,省发展改革委、经贸委、侨办等按职能分工负责)

十六、“十二五”深化体制改革中期评估。包括行政管理体制改革、国有资产管理体制和国有企业改革、资源性产业价格和环保收费改革、财税金融体制改革、投资体制改革、完善市场体系、厦门综合配套改革等内容。(省发展改革委牵头,省编办、农办、经贸委、财政厅、国资委、环保厅、物价局、公务员局、工商局等按职能分工负责)

十七、“十二五”加强社会管理和民主法治中期评估。包括“平安福建”建设、公共安全体系建设、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推进军民融合发展等内容。(省综治办、省委政法委牵头,省公安厅、司法厅、监察厅、民族宗教厅、民政厅、安监局、信访局、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等按职能分工负责)

十八、“十二五”重点建设项目中期评估。对《纲要》确定的重点建设项目的中期完成情况进行评估,并提出“十二五”后半期推进重点项目建设的对策措施。(省重点办牵头,有关部门按职能分工负责)

十九、“十二五”加快平潭综合实验区开放开发中期评估。包括建设两岸交流合作先行先试示范区、高标准推进实验区开发建设、创新实验区体制机制等内容。(平潭综合实验区管委会牵头,省直有关部门按职能分工负责)

附件 2

国家“十二五”规划纲要实施监测 评估指标部门分工

指标类别	指标名称	负责部门	所属专题
经济发展	城乡居民人均收入增长速度/人均国内生产总值增长速度	发展改革委 统计局	
	服务业增加值比重	发展改革委 统计局	产业结构优化升级
	城镇化水平	发展改革委 统计局	城乡建设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农业厅 统计局	推进农业现代化进程
科技教育	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教育厅	教育和人才强省战略
	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	教育厅	教育和人才强省战略
	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支出占国内生产总值比重	科技厅 统计局	建设创新型省份
	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	知识产权局	建设创新型省份
资源环境	耕地保有量	国土资源厅 统计局	生态省建设
	单位工业增加值用水量降低	水利厅 经贸委 发展改革委 统计局	生态省建设
	农业灌溉用水有效系数	水利厅	推进农业现代化进程
	能源消费		
	单位国内生产总值能源消耗降低 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非石化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 能源消费总量	发展改革委 统计局	生态省建设

指标类别	指标名称	负责部门	所属专题
资源环境	主要化学污染物排放总量减少 化学需氧量 二氧化硫 氨氮 氮氧化物	环保厅	生态省建设
	森林增长 森林覆盖率 森林蓄积量	林业厅	生态省建设
人民生活	城镇就业 城镇登记失业率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人力资源和 社会保障厅	加强劳动就业和 社会保障
	养老保险 城镇参加基本养老保险人数 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制度覆盖率	人力资源和 社会保障厅	加强劳动就业和 社会保障
	城乡三项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 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 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参合率	人力资源和 社会保障厅 卫生厅	加强劳动就业和 社会保障
	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	住房和城乡 建设厅	城乡建设
	人口	人口计生委 发展改革委 卫生厅 统计局	人口工作

附件 3

国家“十二五”规划纲要实施监测 评估指标及评估方法

一、监测评估指标

指标类别 (分值)	指标名称	属性	权重 (%)	负责部门
经济发展	城乡居民人均收入增长速度/人均 国内生产总值增长速度	预期性	8	发展改革委 统计局
	服务业增加值比重	预期性	5	发展改革委 统计局
	城镇化水平	预期性	3	发展改革委 统计局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预期性	5	农业部 统计局
科技教育	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约束性	5	教育部
	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	预期性	5	教育部
	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支出占国内生 产总值比重	预期性	5	科技部 统计局
	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	预期性	4	知识产权局
资源环境	耕地保有量	约束性	6	国土资源部 统计局
	单位工业增加值用水量降低	约束性	2	水利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 发展改革委 统计局
	农业灌溉用水有效利用系数	预期性	2	水利部
	能源消费		9	
	单位国内生产总值能源消耗 降低	约束性	(3)	
	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 排放降低	约束性	(2)	发展改革委 能源局 统计局
	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 比重	约束性	(2)	
	能源消费总量	预期性	(2)	

人民生活	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减少 化学需氧量 二氧化硫 氨氮 氮氧化物	约束性	8 (2) (2) (2) (2)	环境保护部
	森林增长 森林覆盖率 森林蓄积量	约束性	3 (1.5) (1.5)	林业局
	城镇就业 城镇登记失业率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预期性	7 (3.5) (3.5)	人力资源社会 保障部
	养老保险 城镇参加基本养老保险人数 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制度 覆盖率	约束性	7 (3.5) (3.5)	人力资源社会 保障部
	城乡三项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 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 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参合率	约束性	6 (2) (2) (2)	人力资源社会 保障部 卫生部
	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	约束性	6	住房城乡建设部
	人口	约束性	4	人口计生委 发展改革委 卫生部 统计局

二、单项指标监测评估方法

(一)城乡居民人均收入增长速度/人均国内生产总值增长速度

1. 指标定义。指当年城乡居民人均收入增长速度与人均国内生产总值增长速度的比值,是反映城乡居民共享经济发展成果情况的重要指标。

2. 评估方法。评估2个子项指标,分别为居民收入增长速度和经济增长速度两同步以及经济增长速度,分值分别为80分和20分。

两同步子项指标为定量评估指标。通过对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速度和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增长速度按城乡人口比例进行加权求和,得出城乡居民人均收入增长速度,然后与经济增长速度进行比较,得出各地区的分值。

计算公式: $\text{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 \times (\text{城镇人口} / \text{总人口}) + \text{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增}$

速 $\times$ (农村人口/总人口)]/人均国内(地区)生产总值增速。(其中增长速度均按可比价格计算)

该子项指标分值 ≥ 0.9 时,即视为城乡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基本实现同步,得分为80分;当指标分值 < 0.9 时,视为城乡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没有实现同步,得分=指标分值/0.9 $\times$ 80。

经济增长速度子项指标为定量评估指标。经济增长速度为预期性指标,各地区实际增长速度达到6.5%(全国“十二五”目标值的95%),即可得满分20分;增长速度 $< 6.5\%$ 时,得分=地区生产总值增速/6.5% $\times$ 20。

3.评估结果。加总2个子项指标得分。

(负责部门:发展改革委 统计局)

(二)服务业增加值比重

1.指标定义。指当年服务业增加值占国内(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是评估经济发展水平和产业结构优化程度的重要指标。

2.评估方法。评估3个子项指标,分别为地区服务业增加值占比变化量、地区服务业增加值变化量、地区服务业增加值增速。将各地区上述3个子项指标分别进行排序,完成较好的排名在前,完成较差的排名在后,将各地区子项指标排序的序号加总,经过标准化处理,形成初步得分。计算公式:初步得分=100-(地区服务业增加值占比变化量排名序号+地区服务业增加值变化量排名序号+地区服务业增加值增速排名序号-3)。

然后根据各地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服务业的若干意见》(国发[2007]7号)等文件的情况,给出满分为10分的调整得分。具体包括:一是是否建立了本地区服务业发展领导协调机制;二是是否制定出台了本地区“十二五”服务业发展规划;三是2009年以来是否制定出台了本地区促进服务业加快发展的政策措施。3项工作分值分别为3分、3分、4分,“是”不加分,“否”减去相应分值。

3.评估结果。加总初步得分和调整得分。

(负责部门:发展改革委 统计局)

(三)城镇化水平

1.指标定义。指城镇化发展速度和质量的总体情况,是衡量经济发展、城乡结构和现代化水平的重要指标。

2.评估方法。评估2个子项指标,分别为城镇化率和农民工享受城镇公共服务情况,分值分别为60分和40分。

城镇化率子项指标为定量评估指标。评估各地区城镇化率现状和进展情况,以各地区现状城镇化率为基础得分,同时将各地区城镇化率增幅与当年城镇化率增长最快地区的增幅进行比较计算相对得分,加总得出子项指标得分。计算公式:得分=[城镇化率+(100%-城镇化率) $\times$ (城镇化率增加幅度/全国城镇化率最大增加幅度)] $\times$ 60。

农民工享受城镇公共服务情况子项指标为定性评估指标。对在农民工随迁子女义务教育和高中阶段教育、农民工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和医疗保险、享受城镇住房保障和培训补贴方面,制定出台文件、明确制度政策安排并切实有效落实的地区,给予积极评估,否则给予消极评估,总分为40分。

3. 评估结果。加总2个子项指标得分。

(负责部门:发展改革委 统计局)

(四)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1. 指标定义。指当年各种生产要素综合投入所形成的、可以相对稳定实现一定产量的粮食产出能力,是评估粮食生产水平的重要指标。

2. 评估方法。首先根据年度粮食生产的实际情况赋予各地区一个统一的基础分,然后评估5个子项指标,分别为粮食产量、资源保障能力、物质装备能力、科技支撑能力、政策支持能力。综合考虑各地的基础实力和成长潜力,各子项指标得分由存量和增量两部分加权构成,权重分别为60分和40分。

具体见表1。

表 1: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评估子项指标表

子项指标	次级指标	权重
粮食产量(50)	粮食总产量	50
资源保障能力(13)	耕地面积	6
	耕地质量	3
	每亩耕地农业用水量	4
物质装备能力(13)	有效灌溉面积占耕地面积比例	4
	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	5
	防灾减灾能力	4
科技支撑能力(12)	粮食单产	6
	每万亩耕地农技推广人员数量	3
	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	3
政策支持能力(12)	农林水事务支出占一般预算支出比例	6
	粮食播种面积	6

存量得分根据各地区现有资源条件采用离差标准化法获得,用以反映各地区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基础条件。计算公式:子项指标存量得分=(地区指标值-该指标全国最小值)/(该指标全国最大值-该指标全国最小值)。地区总存量得分由各子项指标存量得分加权求和得出。

增量得分是根据各地区当年指标值与前三年平均值相比得到的增长率,采用离差标准化法获得,用以反映各地区为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所做努力。计算公式:子项指标增量得分=(地区指标增长率-该指标增长率全国最小值)/(该指标增长率全国最大值-该指标增长率全国最小值)。地区总增量得分由各子项指标增量得分加权求和得出。

评估指标计算公式:指标得分=某地区综合得分/全国最高地区综合得分,其中地区综合得分=基础分+(60×地区总存量得分+40×地区总增量得分)×(1-基础分/100)。

3. 评估结果。按评估指标得分公式计算得分。

(负责部门:农业部 统计局)

(五)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1.指标定义。指初中毕业班在校学生数与当年小学入学人数的比值,是体现九年义务教育普及和完成情况的核心指标。

2.评估方法。将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作为全国性评估指标。全国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到当年国家计划目标得满分,未达到时,得分按实际达到值与计划目标值的比例进行折算。

用直接影响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的义务教育辍学率和义务教育阶段外省随迁子女占在校生比例2个子项指标作为省级评估指标。义务教育辍学率指过去一年因转学、休学以外的其他原因造成的变化数占上年在校生人数的比例;义务教育阶段外省随迁子女占在校生比例指当年义务教育阶段在校生中外省随迁子女人数占在校生人数的比率。义务教育辍学率子项指标满分为100分,年度义务教育辍学率 $\leq 0.6\%$ 的得100分, $>0.6\%$ 且 $\leq 1\%$ 的在75分到99分之间插值计算, $>1\%$ 且 $\leq 2\%$ 的在30分与74分之间插值计算, $>2\%$ 的不得分。义务教育阶段外省随迁子女占在校生比例作为10分的附加分,比例最高的地区得10分,最低的地区得0分,其余地区在0分到10分之间按比例插值计算得分。

计算公式:(义务教育辍学率得分+义务教育阶段外省随迁子女占在校生比例得分) $\times$ 全国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得分/100。

3.评估结果。按评估指标计算公式计算得分(超过100分的按100分计)。

(负责部门:教育部)

(六)高中阶段毛入学率

1.指标定义。指高中阶段教育在校生数(包括普通高中、中等职业学校和成人高中)占高中阶段教育适龄人口(15~17周岁)的比例,是反映高中阶段教育普及情况的核心指标。

2.评估方法。评估2个子项指标,分别为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和中等职业教育学生中外省户籍学生比例。

全国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达到当年国家计划目标得满分,未达到当年计划目标时,按实际达到值与计划目标值的比例进行折算。

各地区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划分为3档, $<80\%$ 的最低起评分为75分, $80\%\sim 90\%$ 的最低起评分为85分, $\geq 90\%$ 的最低起评分为95分,以每档中增长率最低的为起评分,增长率最高的为上限分,其余的在起评分和上线分之间插值计分。中等职业教育学生中外省户籍学生比例子项指标作为10分的附加分,比例最高的得10分,最低的得0分,其余在0分和10分之间按比例插值计算得分。

计算公式:(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得分+中等职业教育学生中外省户籍学生比例得分) $\times$ 全国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得分/100

3.评估结果。按评估指标计算公式计算得分(超过100分的按100分计)。

(负责部门:教育部)

(七)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支出占国内生产总值比重

1.指标定义。指科学研究与试验发展(R&D)经费支出占同期国内(地区)生产总值(GDP)的比重,是反映R&D活动规模和强度、体现科技创新投入的国际通用指标。

2.评估方法。评估4个子项指标,分别是地区R&D经费支出占GDP比重、R&D经费增速、本级财政科技支出占本级财政一般预算收入比重、规模以上工业企业R&D经费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简称企业R&D经费投入强度),分值分别为70分、10分、10分、10分。

对地区R&D占GDP比重子项指标的评估,根据各地区2010年R&D经费支出占GDP比重的实际情况,将各地区分为4类。其中,北京要求到2015年保持2010年水平不变;广东、浙江、山东、湖北、辽宁、四川、安徽、重庆、湖南、福建、黑龙江要求到2015年比2010年增加0.6个百分点;上海、天津、陕西、江苏、甘肃、山西、江西、河南、吉林、河北要求到2015年比2010年增加0.5个百分点;青海、宁夏、广西、贵州、云南、内蒙古、新疆、海南、西藏要求到2015年比2010年增加0.4个百分点。各地区根据完成目标情况按比例计算得分,完成目标得70分(超过70分按70分计)。

地区R&D经费支出增速子项指标主要评估某地区R&D经费年均增速与国家“十二五”年均预期增速(16%)相比、与其自身“十一五”年均增速相比的快慢程度,各占5分。计算公式:地区得分=(某地区2010年至当年的R&D经费支出年均增速/全国“十二五”期间年均预期增速) $\times$ 5+(某地区2010年至当年的年均增速/该地区“十一五”年均增速) $\times$ 5(超过10分按10分计)。

本级财政科技支出占本级财政一般预算收入比重子项指标主要评估某地区本级财政对科技的支持力度与其“十一五”期间相比的增长情况,增长幅度达到全国平均水平得满分。计算公式:地区得分=某地区2010年至当年本级财政科技支出占本级财政一般预算收入比重的均值/(该地区“十一五”比重均值+全国2010年至当年比重均值与“十一五”比重均值之差) $\times$ 10(超过10分按10分计)。

企业R&D经费投入强度子项指标主要评估某地区企业R&D活动经费投入强度与该地区企业2010年R&D经费投入强度相比的增长情况,增长幅度达到全国企业平均增幅得满分。计算公式:地区得分=某地区当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R&D经费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该地区2010年比重+当年全国比重与2010年比重之差) $\times$ 10(超过10分按10分计)。

3.评估结果。加总4个子项指标得分。

(负责部门:科技部、统计局)

(八)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

1.指标定义。指每万人口拥有发明专利的件数,反映发明专利的数量和 market 价值,是评估科技创新产出的重要指标。

2.评估方法。评估3个子项指标,分别是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绝对值、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增长率和5年以上有效发明专利维持率,分值分别为40分、30分、30分,按标杆法进行评估。

根据近年来全国和各地区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绝对值的实际情况,并结合“十二五”规划确定的目标,2011~2015各年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绝对值子项指标的标杆值分别设定为2、2.4、2.8、3.1、3.3。结合近年来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的实际增长速度,将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增长率子项指标的标杆值设定为18%。结合国内5年以上有效发明专利维持率以及国外来华5年以上有效发明专利维持率的实际情况,将5年以上有效发明专利维持率子项指标的标杆值设定为75%。

各子项指标分值达到或超过标杆值的得满分,低于标杆值的按比例进行折算。

3.评估结果。加总3个子项指标得分。

(负责部门:知识产权局)

(九)耕地保有量

1.指标定义。指必须确保的耕地面积,是反映基本农业生产能力和农产品供给能力的关键指标。

2.评估方法。根据土地利用变更调查等结果,采取自查、抽查与核查相结合的方法,对下达各地区的“十二五”耕地保有量指标进行评估。

3.评估结果。调查结果 $\geq$ 下达指标的,得100分;调查结果 $<$ 下达指标的,得0分。

(负责部门:国土资源部 统计局)

(十)单位工业增加值用水量降低

1.指标定义。指工业按新水取用量计的用水量与工业增加值的比值,是反映工业用水效率提高的重要指标。

2.评估方法。对各地区分别确定单位工业增加值用水量年度目标,年度实际下降幅度达到或超过目标值的地区得100分,未达到目标值的得分按比例进行折算(指标年度实际下降幅度/指标年度下降目标值 $\times 100$)。

3.评估结果。按评估方法计算得分。

(负责部门:水利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 发展改革委 统计局)

(十一)农业灌溉用水有效利用系数

1.指标定义。指灌溉区域田间净灌溉用水量与同等灌溉区域毛灌溉用水量的比值,是反映灌溉工程质量、灌溉技术水平和灌溉用水管理水平的核心指标,是衡量灌溉用水效率的综合性指标。

2.评估方法。各地区按照本地5年评估总目标,根据实际情况分解确定年度目标,报负责部门审定,由负责部门最终核定各地区年度目标。

评估采取自查和抽查方式。各地区选择样点灌区,开展田间观测,测算样点灌区农业灌溉用水有效利用系数,根据《全国灌溉用水有效利用系数测算分析技术指南》,自行进行测算、分析、评估,并提出农业灌溉用水有效利用系数综合评估报告,报负责部门。负责部门对上报测算结果进行分析复核,形成各地区灌溉用水有效利用系数测算分析结果。

将各地区年度测算分析结果与目标值进行比较,结果 $\geq$ 目标值,得100分;结果 $<$ 目标值,得分 $=$ (结果—2010年初始值)/(目标值—2010年初始值) $\times 100$ 。

3.评估结果。按评估方法计算得分。

(负责部门:水利部)

(十二)能源消费

由4个二级指标组成,分别为单位国内生产总值能源消耗降低、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低、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和能源消费总量。

1.单位国内生产总值能源消耗降低

(1)指标定义。指单位国内(地区)生产总值能源消耗与基期单位国内(地区)生产总值能耗相比的降低幅度,是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的核心指标,也是反映经济发展方式转变的重要指标。

(2)评估方法。评估2个子项指标,分别为节能目标完成情况和节能措施落实情况,分值分别为40和60分。

节能目标完成情况子项指标为定量评估指标。以各地区年度节能目标和“十二五”累计进度目标为基准,分别依据国家统计局核定的完成情况和“十二五”节能目标进度完成情况进行评分。国务院“十二五”节能减排综合性工作方案已将目标按5档分解到各地区:天津、上海、江苏、浙江、广东下降18%;北京、河北、辽宁、山东下降17%;山西、吉林、黑龙江、安徽、福建、江西、河南、湖北、湖南、重庆、四川、陕西下降16%;内蒙古、广西、贵州、云南、甘肃、宁夏下降15%;海南、西藏、青海、新疆下降10%。年度节能目标完成情况分值10分,未完成的得0分;“十二五”累计进度目标完成情况分值30分,超过进度目标的适当加分,未达到的按完成情况予以扣分,低于进度目标70%以下的得0分。

节能措施落实情况子项指标为定性评估指标。主要包括目标责任、结构调整、重点工程、节能管理、技术推广、经济政策、监督检查、市场化机制推广、基础工作和能力建设等9个方面。工作完成较好的给予积极评估,完成不好的给予消极评估,并据此给出相应分值。

(3)评估结果。加总2个子项指标得分(超过100分按100分计)。

(负责部门:发展改革委 能源局 统计局)

2.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1)指标定义。指单位国内(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量与基期单位国内(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量相比的降低幅度,是反映控制温室气体排放成效的核心指标,也是衡量绿色低碳发展水平的重要指标。

(2)评估方法。评估3个子项指标,分别为目标完成、任务与措施、基础工作与能力建设,分值分别为50分、25分、25分。

目标完成子项指标为定量评估指标。分为年度目标完成情况和进度目标完成情况,各25分,分别以地区二氧化碳排放强度年度下降目标和“十二五”累计进度目标为基准。因工业过程产生的二氧化碳排放和碳汇计算复杂,因此,二氧化碳排放下降只核算能源消费产生的二氧化碳排放量,核算其年度目标和进度目标的完成率并乘权重计分,其中进度目标每超出10个百分点加1分,最多加2分。年度下降目标为各地区确定并上报国家主管部门备案的数值;累计进度目标根据国务院下达的“十二五”各地区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下降指标,按每年下降幅度均等计算得到。

任务与措施子项指标为定量与定性结合评估指标。其中,调整产业结构、节约能源和提高能效、调整能源结构、增加森林碳汇为定量评估,各4分,以同步实施的约束性或预期性指标评估结果乘权重计分。低碳试点示范建设为定性评估,共9分,在低碳城市、低碳产业试验园区和低碳社区建设工作中,凡制定规划或实施方案,实施跟踪评估并完成年度任务的,各得3分。

基础工作与能力建设子项指标为定性评估指标。具体评估控制温室气体排放实施方案制

定与落实、温室气体排放核算与评估制度建设、资金保障、组织领导和公众参与4项工作。控制温室气体排放实施方案制定与落实项满分3分,凡将地区二氧化碳排放强度降低目标纳入地区“十二五”规划和年度计划、编制控制温室气体排放实施方案、跟踪分析执行情况的,每项各得1分;排放核算与评估制度建设项满分9分,其中按要求定期编制并报告温室气体排放清单的得3分,制定评估实施方案、开展年度评估、开展自评估并及时提交报告的,每项各得2分;资金保障项满分9分,凡建立财政专项资金、制定支持低碳试点示范的财税、金融政策的,每项各得3分;组织领导和公众参与项满分4分,凡建立领导小组及部门分工机制、设立专职管理机构、开展公共机构低碳示范活动、广泛宣传绿色低碳理念的,每项各得1分。

此外,设置一个加分项,对开展区域碳排放总量控制并实施碳排放权交易试点的地区,给予2分的加分鼓励。

(3)评估结果。加总3个子项指标得分和加分项得分(超过100分按100分计)。

(负责部门:发展改革委 能源局 统计局)

3.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

(1)指标定义。指核电、水电、风能、太阳能等非化石能源消费量占一次能源消费总量的比重,是衡量能源结构优化程度的重要指标。

(2)评估方法。评估2个子项指标,分别为目标完成情况和措施落实情况,分值分别为40和60分。

目标完成情况子项指标为定量评估指标,主要评估各地区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提高目标的完成情况。综合考虑各地区非化石能源开发现状、非化石能源资源禀赋、能源消费总量控制目标、国家非化石能源开发时序安排、各地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等因素,在模型测算、充分沟通和综合平衡的基础上,把全国非化石能源比重提高目标科学分解到各地区。完成年度目标得40分,超额完成可适当加分,未完成相应扣分:低于目标0.3个百分点之内的得25分,低于目标0.3~0.5个百分点的得15分,低于目标0.5个百分点以上的不得分;高于目标0.3~0.5个百分点的得45分,高于目标0.5个百分点以上的得50分。

措施落实情况子项指标为定性评估指标,主要评估各地区加快非化石能源开发利用、合理控制能源消费总量、加强组织落实、完善非化石能源消费统计监测、强化经济激励等措施的进展情况,分值分别为15、15、15、5和10分。

(3)评估结果。加总2个子项指标得分(超过100分按100分计)。

(负责部门:发展改革委 能源局 统计局)

4.能源消费总量

(1)指标定义。指国民经济各行业和居民家庭在一定时间消费的可纳入统计核算的各种能源总和,包括从自然界能够直接取得或通过加工、转换取得有用能的各种能源,是反映能源使用情况的重要指标。

(2)评估方法。评估2个子项指标,分别为目标完成情况和措施落实情况,分值分别为40和60分。

目标完成情况子项指标为定量评估指标,评估各地区能源与电力消费总量控制年度目标

完成情况。按照“核定基数、分解增量”的方法,综合考虑各地区经济社会发展水平、能源消费特征、能源资源禀赋、区域政策、单位GDP能耗降幅目标等因素的差异,把全国能源消费总量和用电量控制目标科学分解到各地区。完成能源消费总量控制年度目标得25分,超出目标5%之内得15分,超出目标5%~10%得5分,超过目标10%以上不得分;低于目标5%~10%得30分,低于目标10%以上得35分。完成电力消费总量控制年度目标得15分,超出目标5%之内得10分,超出目标5%~10%得5分,超过目标10%以上不得分;低于目标5%~10%得20分,低于目标10%以上得25分。

措施落实情况子项指标为定性评估指标,评估各地区实施的建设能源行业统计平台、加强组织落实、实施重点工程、强化经济激励手段等措施的进展情况。其中,建设能源行业统计平台和加强组织落实各得20分;实施重点工程和强化激励手段分别得15分和5分。

(3)评估结果。加总2个子项指标得分(超过100分按100分计)。

(负责部门:发展改革委 能源局 统计局)

(十三)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减少

1.指标定义。指报告期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化学需氧量和氨氮的排放总量分别与基期相比的降低幅度。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排放量减少是反映大气污染治理成效的主要指标,化学需氧量和氨氮排放量减少是反映水污染治理成效的主要指标。

2.评估方法。评估4个子项指标,分别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化学需氧量和氨氮减排目标完成情况。每个子项指标完成得25分,未完成得0分。

4项主要污染物年度减排目标由各省(区、市)按照国家确定的五年总量减排目标以及环境保护部与各省(区、市)政府签订的《“十二五”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目标责任书》的要求,根据工作实际进展情况进行统筹考虑和综合分析,以减排工程、措施、对策等实际形成的年度削减效果合理确定,并确保实现“十二五”期间主要污染物减排的总目标。环境保护部每年组织对各地年度减排目标进行综合论证,并以此为依据由各省(区、市)政府批准实施,报环境保护部备案作为评估依据。年度减排目标完成情况按照“十二五”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统计、监测和评估办法的相关规定予以核定。

3.评估结果。加总4个子项指标得分。

(负责部门:环境保护部)

(十四)森林增长

1.指标定义。指森林的发育生长情况,是衡量生态环境质量、增加森林碳汇的重要指标。

2.评估方法。评估2个子项指标,分别为森林增长目标完成情况和森林资源管护情况,分值分别为80和20分。

森林增长目标完成情况子项指标为定量评估指标,包括森林覆盖率和森林蓄积量两个方面,各占40分。其中,森林覆盖率分为森林面积增加和造林任务完成两项,各占20分;森林蓄积量以森林蓄积增长情况为主,结合森林抚育经营任务完成情况、森林经营方案编制情况和公益林管护情况进行综合评定。森林面积增加和森林蓄积增长都是要求数值提高的正指标,按完成数占“十二五”规划目标数的比例计算得分;造林任务完成以年度计划数为评估依据,结合上报

完成数据和抽查核实结果进行综合评定。上述指标超额完成按满分计。

森林资源管护情况为定性评估指标。包括林地保护、采伐管理、森林防护、档案管理与资源监测4个方面。其中,林地保护占8分,重点考虑非法占地和毁林开垦两个方面,各占4分;采伐管理占4分,主要考虑森林乱砍滥伐情况;森林防护占4分,重点考虑森林灾害,包括森林火灾和病虫害等;档案管理与资源监测占4分,根据重大非法占地案件、重大毁林开垦案件、重大乱砍滥伐案件、重大森林灾害案件的查处情况,以及森林资源档案更新和年度监测情况进行评定。

3.评估结果。加总2个子项指标得分。

(负责部门:林业局)

(十五)城镇就业

由2个二级指标组成,分别为城镇登记失业率和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1.城镇登记失业率

(1)指标定义。指城镇登记失业人员与城镇单位就业人员(扣除使用的农村劳动力、聘用的离退休人员、港澳台及外方人员)、城镇单位中的不在岗职工、城镇私营业主、个体户主、城镇私营企业和个体就业人员、城镇登记失业人员之和的比值,是反映城镇失业情况的重要指标。

(2)评估方法。评估3个子项指标,分别为目标任务完成情况、重点工作进展情况和公共服务基础能力建设情况,分值分别为60分、25分、15分。

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子项指标为定量评估指标,包括与全国和与本地城镇登记失业率计划目标比较两个方面,分值分别为50分、10分。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全国城镇登记失业率计划目标以内的,得50分;超过全国计划目标的,按 $[(\text{本地实际登记失业率}-\text{全国计划登记失业率})/\text{全国计划登记失业率}\times 50]$ 公式计算扣分(最高扣50分)。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本地城镇登记失业率计划目标以内得10分;超过本地计划目标,按 $[(\text{本地实际登记失业率}-\text{本地计划登记失业率})/\text{本地计划登记失业率}\times 10]$ 公式计算扣分(最高扣10分)。本地计划登记失业率根据全国城镇登记失业率计划目标,结合各地经济社会发展、近年登记失业等情况,由负责部门与各地区沟通后制定。

重点工作进展情况子项指标为定性评估指标,分10个方面。包括:政府坚持把促进就业放在经济社会发展的优先位置,实施就业优先战略,认真贯彻落实就业促进法和积极就业政策,制定和实施本地具体的政策措施;建立就业工作目标责任体系,并作为政府绩效评估的重要内容;就业工作协调机制得到实际运作,定期召开会议,部署协调就业工作;制定年度计划工作文件,分解下达年度计划,通过形势分析会、印发情况通报、现场督促检查等形式,定期检查计划完成情况;及时上报城镇新增就业、享受就业政策和就业资金使用等情况统计报表,上报数据真实准确;制定年度宣传工作方案,认真开展形式多样的就业政策宣传活动;省、市、县各级财政加大就业专项资金投入,就业专项资金拨付到位;定期对就业专项资金运行管理进行监督检查,未发生违法违规事项;严格执行就业登记制度,严格执行失业登记制度;实施就业信息监测。工作完成较好的给予积极评估,完成不好的给予消极评估,并据此给出相应分值。

公共服务基础能力建设情况子项指标为定性评估指标,分3个方面。包括:街道(乡镇)、社区(行政村)基层劳动就业社会保障公共服务平台能力建设情况;县级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机

构能力建设情况;信息网络建设情况。工作完成较好的给予积极评估,完成不好的给予消极评估,并据此给出相应分值。

(3)评估结果。加总3个子项指标得分。

(负责部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2.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1)指标定义。指城镇累计新就业人员人数减去自然减员人数,是检查各地就业和再就业工作计划完成情况的关键指标。

(2)评估方法。评估3个子项指标,分别为目标任务完成情况、重点工作进展情况和公共服务基础能力建设情况,分值分别为60分、25分、15分。

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子项指标为定量评估指标。每年根据国家宏观经济走势及各地经济社会发展状况、近年城镇新增就业人数等情况,由负责部门与各地区沟通后将全国城镇新增就业人数目标任务进行分解,制定各地区城镇新增就业人数计划目标。完成或超过本地城镇新增就业人数年度计划的,得60分;没有完成的,按 $[\text{本地实际新增就业人数}/\text{本地计划新增就业人数} \times 60]$ 公式计算得分。

重点工作进展情况子项指标为定性评估指标。评估方法与城镇登记失业率指标相应部分相同。

公共服务基础能力建设情况子项指标为定性评估指标。评估方法与城镇登记失业率指标相应部分相同。

(3)评估结果。加总3个子项指标得分。

(负责部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十六)养老保险

由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制度覆盖率和城镇参加基本养老保险人数2个二级指标组成。

1.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制度覆盖率

(1)指标定义。指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制度已覆盖人口范围占政策规定应覆盖范围的比重,是反映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制度安排优劣的关键指标。

(2)评估方法。评估3个子项指标,分别为目标任务完成情况、重点工作进展情况和公共服务基础能力建设情况,分值分别为30分、50分、20分。

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子项指标为定量评估指标。参保缴费人数比例达到50%得22分;比例每提高5个百分点,增加1分(比例 $\geq 90\%$ 得30分);比例每降低10个百分点,扣减1分。参保缴费人数比例 $=\text{辖区实际参保缴费人数}/\text{辖区应参保缴费人数}$ 。

重点工作进展情况子项指标为定性评估指标,分8个方面。包括:新农保工作列入当地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年度目标管理评估体系;制定新农保实施办法和相关配套政策;积极开展政策宣传,制定年度宣传计划,采取多种形式开展系列宣传活动;按规定为参保人员建立个人账户并进行实账管理;省、市、县各级财政资金及时到位;按时足额发放新农保养老金;新农保基金实行省级管理,基金运行管理无违规违法行为;参保人员统计数据准确、及时、有效。工作完成较好的给予积极评估,完成不好的给予消极评估,并据此给出相应分值。

公共服务基础能力建设情况子项指标为定性评估指标。评估方法与城镇参加基本养老保险人数指标相应部分相同。

(3)评估结果。加总3个子项指标得分。

(负责部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2.城镇参加基本养老保险人数

由2个子项指标组成,分别为城镇职工参加基本养老保险人数和城镇居民参加养老保险人数,分值分别为50分、50分。

(1)城镇职工参加基本养老保险人数

指标定义。指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参加城镇基本养老保险的人数,是反映城镇养老保险制度覆盖情况的主要指标。

评估方法。评估3个子项指标,分别为目标任务完成情况、重点工作进展情况和公共服务基础能力建设情况,分值分别为60分、20分、20分。

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子项指标为定量评估指标,分参保人数扩面情况及基金征缴情况2个方面,分值分别为30分和30分。完成或超过本地参保人数扩面年度计划得30分;未完成计划的,按 $[(\text{本年末实际参保人数}-\text{上年末实际参保人数})/(\text{本年末计划参保人数}-\text{上年末实际参保人数})\times 30]$ 公式计算得分。各地参保人数计划目标根据全国参保人数计划目标,考虑各地扩面资源、近年工作实际及参保人数增长等情况,由负责部门与各地区沟通后确定。完成或超过本地基金征缴年度计划得30分;未完成计划的,按 $[\text{本年实际征缴收入}/\text{本年计划征缴收入}\times 30]$ 公式计算得分。各地基金征缴计划根据全国和各地基金征缴收入情况,由负责部门与各地区沟通后确定。

重点工作进展情况子项指标为定性评估指标,分8个方面。包括:当期做到基本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省级统筹达标;省、市、县各级财政补助及时到位;加强基金监督管理,基金运行管理未发生违规违法事项;按规定为参保人员建立个人账户;制定养老关系转移接续办法及经办规程,按规程为参保人员办理转移接续手续;制定年度计划工作文件,分解下达年度计划,通过形势分析会、印发情况通报、现场督促检查等形式,定期检查计划完成情况;及时上报参保人员、基金征缴等数据,上报数据真实、准确。工作完成较好的给予积极评估,完成不好的给予消极评估,并据此给出相应分值。

公共服务基础能力建设情况子项指标为定性评估指标,分4个方面。包括:街道(乡镇)、社区(行政村)基层劳动就业社会保障公共服务平台能力建设情况;县级社会保险经办机构能力建设情况;信息网络建设情况;社会保障卡发行和应用情况。工作完成较好的给予积极评估,完成不好的给予消极评估,并据此给出相应分值。

评估结果。加总3个子项指标得分。

(2)城镇居民参加养老保险人数。评估办法同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制度覆盖率。

(负责部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十七)城乡三项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

指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和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人口占年度总人口的比重,是反映城乡居民参加基本医疗保障情况的关键指标。

1.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

(1)评估方法。评估3个子项指标,分别为城镇参加基本医疗保险人数增量目标任务完成情况、重点工作进展情况和公共服务基础能力建设情况,分值分别为60分、20分、20分。

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子项指标为定量评估指标。评估方法与城镇参加基本养老保险人数指标相应部分相同。

重点工作进展情况子项指标为定性评估指标,分8个方面。包括:基本实现市(地)级统筹;积极推进基本医疗保险城乡统筹;省、市、县各级财政补助及时到位;统筹区域内基金平衡,建立基金反欺诈工作机制,维护基金安全,基金运行管理未发生违规违法事项;全部统筹区域实现统筹区域内各保障项目医疗费用即时结算,实现省(区、市)内异地就医即时结算;制定医保关系转移接续经办规程,按规程为参保人员办理转移接续手续;制定年度计划工作文件,分解下达年度计划,通过形势分析会、印发情况通报、现场督促检查等形式,定期检查计划完成情况;及时上报参保人员、基金征缴等数据,上报数据真实、准确。工作完成较好的给予积极评估,完成不好的给予消极评估,并据此给出相应分值。

公共服务基础能力建设情况子项指标为定性评估指标。评估方法与城镇参加基本养老保险人数指标相应部分相同。

(2)评估结果。加总3个子项指标得分。

(负责部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2.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参合率

(1)指标定义。指各地区实际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参合人数占各地区应参合人数的比例。其中,各地区应参合人数指当地农村户籍人口数减去参加城镇医保的农村人口数,再加上参加新农合的城镇人口数。

(2)评估方法。评估2个子项指标,分别为指标完成情况、相关工作进展情况,分值分别为60分和40分。

指标完成情况子项指标为定量评估指标。评估当地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的参合率。参合率达到或超过95%的地区得60分;参合率不足95%的,每降低1个百分点,扣5分,扣完60分为止。

相关工作进展情况子项指标为定性评估指标,分3个方面。包括:农村个人缴费情况,分值10分,农民个人缴费标准不低于国家政策标准的,得10分;低于国家政策标准的,不得分。财政补助资金拨付情况,分值20分,财政补助资金标准不低于国家政策标准且省级财政补助资金及时足额到位的,得20分;否则,不得分。新农合规范管理情况,分值10分,建立与县级联通的省级新农合信息管理平台并实现省内异地就医及时结报的,得10分;否则,不得分。

(3)评估结果。加总2个子项指标得分。

(负责部门:卫生部)

(十八)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

1.指标定义。指通过实施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实际开工建设保障性住房和各类棚户区改造住房的套(户)数,是反映各地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情况的关键指标。

2.评估方法。评估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开工率指标。完成任务(开工率大于等于100%)的,

得100分;未完成的,得分为 $(100 \times \text{实际开工率})$ 。其中:开工率=保障性住房和各类棚户区改造住房实际开工套(户)数/住房保障工作目标责任书确定的开工套(户)数。

3.评估结果。按评估方法计算得分。

(负责部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十九)人口

1.指标定义。指总人口数量,是反映人口数量增长情况的基本指标。

2.评估办法。评估3个子项指标,分别为人口自然增长率、出生人口性别比和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分值分别为60分、20分、20分。

人口自然增长率子项指标为定量评估指标。由各省(区、市)根据当地“十二五”规划纲要和人口发展规划提出的五年增长控制目标,分解提出分年度人口自然增长控制目标,报经发展改革委衔接确认后,以正式下达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年度计划中的人口自然增长率作为年度评估标准。依据统计局公布的年度实际数据,对各地区年度目标进行评估,达标的得60分,未达标的得0分。

出生人口性别比子项指标为定量评估指标。根据《国家人口发展“十二五”规划》提出的2015年全国出生人口性别比下降到115以下的目标,以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出生人口性别比117.9为基数,由人口计生委商各省(区、市)将全国5年下降2.9个点的目标分解到各地区。分解原则为,“六普”出生人口性别比低于正常值高限107的省份,只要求保持在107之内即可;“六普”出生人口性别比高于107的省份,超出107的部分必须按比例下降,以确保全国目标实现。由各地区根据5年分地区目标,提出分年度出生人口性别比控制目标,经人口计生委确认后作为年度评估标准。2011年、2012年、2013年、2014年分地区出生人口性别比以住院分娩实名登记数据等部门行政记录和相关人口调查数据为依据,2010年和2015年以统计局人口普查数据和1%抽样调查为依据。完成年度下降目标的得20分,未完成的得0分。

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子项指标为定量评估指标,从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县级区域覆盖率和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目标人群覆盖率两个方面进行评估。按照“十二五”期末实现全国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全覆盖的要求,由人口计生委对各地区提出分年度目标,作为年度评估标准。依据年度实际数据,对分地区年度目标进行评估。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县级区域覆盖率和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目标人群覆盖率分值满分各为10分。达标的,各得10分;未达标的,分别按实际覆盖比例计算得分。计算公式为: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县级区域覆盖率得分= $(\text{实际县级区域覆盖率}/\text{年度目标}) \times 10$;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目标人群覆盖率得分= $(\text{实际目标人群覆盖率}/\text{年度目标}) \times 10$ 。

3.评估结果。加总3个子项指标得分。

(负责部门:人口计生委 发展改革委 卫生部 统计局)